

活石新約聖經註釋

簡體字合訂本

作者：馬唐納

版次：二 七年一月簡體字修訂版

(前版三次印行)

出版：活石出版有限公司

© 版權所有

ISBN 962-8385-11-9

請從發行人訂購：

活石福音書室

香港尖沙嘴郵箱91855號

網頁：<http://www.livingstone.com.hk>

電郵：[retail@livingstone.com.hk](mailto:retail@livingstone.com.hk)

Believer's Bible Commentary, New Testament

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Author: William MacDonald

Edition: Revised Edition, January 2007

(First Edition in Three Printings)

Published by Living Stone Publishers Ltd.

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by Permission

Copyright by William MacDonald

ISBN 962-8385-11-9

Please order from distributor:

Living Stone Bookshop

P. O. Box 91855, Tsimshatsui, Hong Kong.

Homepage：<http://www.livingstone.com.hk>

E-mail：[retail@livingstone.com.hk](mailto:retail@livingstone.com.hk)

# 教牧书信

## 简介

「教牧书信在基督教会历史中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并且充足地证明它们归在新约正典里是正确的。它们的吸引力在于健全的实用建议与神学论述共治一炉，不论是对基督徒个人或是群体，都有莫大的价值。」～顾栋乐

### 壹·「教牧书信」的含义

自从十七世纪以来，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已被称为「教牧书信」。这样的称呼可以是误导，也可以是帮助，在乎我们怎样理解。

如果这称谓提示书信包含一些怎样照顾主的羊的建议，那么就确切地达到本身的目的了。

可是，如果这暗示提摩太和提多，分别要成为以弗所和革哩底教会永久的圣品人（现代的牧师）的话，那么你便被误导了。

古老一些的英王钦定本圣经在书信的结尾有一句不属默示的附文，可为这历史的谬误提供理由。例如：提摩太后

书结尾就有这段不属默示的附文：

第二封书信给在以弗所教会按立为首位监督的提摩太，是保罗第二次被解到尼禄面前在罗马写的。

还有提多书结尾这个解释：

这是写给在革哩底教会受按立为首位监督的提多；是从马其顿的尼哥波立来的信。

伯恩斯本身是个牧师，他以下的评论，不应被指为偏见吧：

没有证据显示提多就是那里教会的第一任监督，或者他是第一个人可以正确地按圣经用上监督一名的。实际上，有正面的证据证明他

不是那第一位监督，因为保罗与他同到那地方去，而提多是被「留下」在那里，去完成那已经开展的工作。

从监督一名的角度看，没有证据显示提多就是当地的「监督」，甚至他也不是一位长驻的牧者。

这些附文完全缺乏权威，又充满错误，我们该早早把它们从各版本的圣经里删除去掉。它们不是被默示的经文的一部分，只是「评注和意见」性质的东西，不断地起着一些作用。或者可以这样说，起着保存错谬的作用。提摩太和提多，其一是以弗所，另一是革哩底的「大监督」，这意见多数是基于那些没有价值的附文，而不是基于书信本身的内容。事实上，在书信里找不着证据，而且，如果这些附文被裁去，没有人能从新约中想象得到，他们曾在任何方面当过这职务。<sup>1</sup>

庆幸地，这些附文最后都从现代版的新约中被删除，但散播了的错谬很难消失。

提摩太和提多受使徒保罗的差遣，到各教会去作暂时的传道，指示、教导信徒，并且警告他们远离假师傅。

因为差不多所有圣经学者都同意这三封书信，都是出于同一时期、同一作者，我们将一同查究书信的作者和书信的正确性。

## 贰·作者

在一八〇四年，当舒密德否定保罗写这些书信之前，整体教会，甚至非信徒都接纳书信是那位伟大的使徒保罗的

真实书信。

从那时起，一道风气形成，将这些书卷界定为「伪造品」，纵便是「值得赞赏的」作品（象是欺骗也可与真正的敬虔共存！）。很多自由派人士和甚至一些保守派人士，对接受这些书卷为保罗的真实作品，或至少为保罗的全部作品，都抱着怀疑的态度。因为这些书卷有很多怎样带领教会和其它重要教义等教训——包括在末时远避异端和不信的人，我们感到有需要在此提供比其它书卷（除彼得后书外），更多有关的详情。

## 叁·外证

教牧书信的外证很强，事实上如果这是惟一接受或推翻的准则，这些证据必然取得绝对的胜利。

爱任纽是第一位为人所知直接引用这些书信的作者。特土良和亚历山太的革利免指书信是来自保罗的，穆拉多利经目也持此说。早期教父认识这些书信的有坡旅甲和罗马的革利免。

根据特土良说，马吉安不将这三封书信包括在他的序论里，大概不是他不信任书信的真实性，而是不接受其内容。马吉安是一个教派的狂热领袖，接纳受保罗评击的诺斯底主义（见歌罗西书简介），这种主义在教牧书信也有提到。这个反闪族异端者尤其不喜欢的篇幅包括：提摩太前书一章8节；四章3节；六章20节和提摩太后书三章16,17节。

## 肆·内证

差不多所有反对保罗就是教牧书信作者的，都基于他们在书信之间所假定为矛盾的证据。

三条主要的证据线是：历史的、教会的和语言学的。我们会简单检视一番，并解释每条线所碰上的问题。

**历史的问题。**书信中有几件事和几个人不能代入使徒行传中，或不能代入其它书信保罗的传道事工中。保罗留下病倒的特罗非摩在米利都，和留下他的外衣和皮卷在特罗亚，都不能代入他已知的旅程中。

这是一个容易辩驳的论据。不错，事件人物不能代入使徒行传中，但也不须这样做。腓立比书一章25节提到保罗将要被释放，而基督徒传统说他是被释放了，并且在他再入狱和被斩头前传了几年道。教牧书信里提到的事件、朋友和敌人，就是在这两次入狱之间的传道事工。

**教会的问题。**曾有人说，对于保罗，教会的组织来得太迟了——事实上这是第二世纪的事。教牧书信论监督、长老和执事是件真确的事，但无证据显示那里有象二世纪及以后的「君主式」的监督存在。实际上，腓立比书一章1节这封早期的书信，提到一家教会里有多过一位的监督，不是一家教会一位监督，甚至也不是众多教会一位监督。还有，长老一名在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与监督一名是互相通用的。另一方面，自从二世纪起，在伊格那修不断的鼓励下，一位「监督」被挑选出来，职位高

于其它如「长老」等人。

有关教会领袖的基本教训，很清楚是属于使徒时代，而不是第二世纪的。

**语言学的争论。**最强的评击是这三封书信的风格和用语，与我们接受为保罗所写的其它十封信不同。有些保罗喜爱的字词和表达方式在这里找不到，而且很多字在其它书信中未曾出现过（百分之三十六是新字）。统计研究学用以「证实」保罗「不可能」写过这些书信（相同的方法曾用来评核莎士比亚的诗，但得出反面的结果）。

我们最好承认这里确实有问题存在，因为这个理论并不完全基于对没味的圣经教义的偏见。（然而，在教牧书信里被评击为末世离道反教者的人，希奇地象那些坚持保罗并非书信作者的学者一样。）

第一，重要记着的是，书信是由一个老年人在濒临死亡时写的。他已有广泛的旅游经历，自从出狱以后交上了很多新朋友（提摩太后书是在他第二次下狱时写的）。一个人当岁月、阅读、游历增加时，他的用语也累增，同时也有很多新朋友。

第二，我们必须了解书信中的主题——教会的职事、伦理道德和离道反教——自然地需要新的词汇。

书信委实也太短了，无法采用持平的统计方法。或者很显然地，只有百分之八十的新约用语，在教牧书信里出现过的，在希腊文旧约（七十士译本）也有出现，这是顾栋乐在他的《旧约简介》中说的。由于保罗用希腊语传道，很明显他是认识这种文字的旧约圣经和

希伯来原文的旧约圣经。简单说，这些保罗曾用过的字词，最少是他「谙熟的用语」的一部分。在日常生活中使用希腊语的教父们，对保罗就是教牧书信的作者都看不出问题。（事实上，有些教父看得出希伯来书有问题，显示他们对作者的风格很敏感。）

将所有争辩的答案归纳一起，尤其是将正统信徒历代而又广泛地接受书信是出于保罗的意见结合起来，我们接纳这是出自正确良知的。事实上，书信中以伦理道德为主的内容可以否定它们是「伪造品」、「值得赞赏的」作品或其它的论点。这些都是神默示的话（提后三16），透过使徒保罗传给我们的。

## 伍·背景与主题

坦白说，我们没有太多背景资料，是与保罗写这些书信时有关的。最可能做的是将在书信里找到的记述凑合起来，但这只是很粗略的。

有几个字词和主题，重复地在这些书信里出现，可让我们洞悉在保罗传道事工快将结束时占据他心的事情。

**真道**（信、信心）是其中一个独特的字词。当离道反教的危险与日俱增时，保罗试图强调已交付给众圣徒的基督信仰的具体教义。他描述人对真道已存或将有的不同态度。

1. 一些人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坏了一般（提前一19）。
2. 一些人离弃了真道（提前四1）。
3. 一些人背了真道（提前五8）。

4. 一些人废弃了当初的信（提前五12）。
5. 一些人被引诱离了真道（提前六10）。
6. 一些人偏离了真道（提前六21）。

与此清楚有关的是纯正的道理。「纯正」这里的意思不只是正确或正统，还有健康或提供健康的意思。这个字衍生出英语「卫生」一词来。当然这里所指的是属灵的卫生。注意以下数点：

纯正的道理（提前一10；提后四3；多一9；二1）。

纯正的话（提前六3）。

纯正话语（提后一13）。

在真道上纯全无疵（多一13；二2）。

言语纯全（多二8）。

良心一词出现六次：

提摩太前书一章5,19节；三章3节；四章2节。

提摩太后书一章3节。

提多书一章15节。

**敬虔**强调是一个人道理纯正的实质明证——提摩太前书二章2, 10节；三章16节；四章7,8节；五章4节；六章3, 5, 6, 11节；提摩太后书三章5节（只有敬虔的外貌）；三章12节；提多书一章1节；二章12节。

**谨慎自守**或谨慎自守的心，是使徒保罗认为对教导他的年轻助手很有价值的要点——提摩太前书二章9,15节；五章6,8节；提摩太后书三章2,11节；提多书一章8节；二章2,4,6,12节。

我们同样知道，很多好的事情是使徒保罗提到的：

- 无亏的良心（提前一5,19）。
- 律法原是好的（提前一8）。
- 美好的仗（提前一18）。
- 祷告是好的（提前二3）。
- 善行（提前二10；三1；五10,25；六18；提后二21；三17；多一16；二7,14；三1,8,14）。
- 无可指责的行为（提前三2）。
- 好名声（提前三7）。
- 美好的地步（提前三13）。
- 所造的物都是好的（提前四4）。
- 好执事（提前四6）。
- 善道（提前四6）。
- 行孝是好的（提前五4）。
- 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提前六12；提后四7）。
- 美好见证（提前六13）。
- 美好的根基（提前六19）。
- 善道（提后一14；多二3；三8）。
- 精兵（提后二3）。
- 好人（提后三3；多一8；二5）。
- 忠实（多二10）。

最后有趣的字词研究，与书信中找到的医学名词有关。有些人认为，可反映这个时候路加医生和保罗之间的亲密友情。

我们已经提过「纯正」这字是指提供健康的意思，而被用作形容道理、话、说话和真道。

在提摩太前书四章2节，保罗提到一颗被热铁烙惯了的良心，「被热铁烙」即是以赤热的器具炙的意思。

「专好问难」意即病困于问难，指精神病（提前六4）。

「癌」在提摩太后书二章17节按英文修订本翻译为「毒疮」（后者源自希腊原文的字）。

「耳朵发痒」（提后四3）是保罗在他诊断末世医疗病例中最后的一个用语。

有了这些背景，让我们现在开始一节一节地研究写给提摩太的第一封书信。

## 评注

<sup>1</sup>伯恩斯，（A. Barnes），Notes on the New Testament：Thessalonians, Timothy, Titus, Philemon，页289。



# 提摩太前书

## 简介

「这书信可提供一些文件的证据，证明提摩太有权柄作使徒的代表。因此书信里很多的篇幅，直接地用来描述提摩太自己的个人生活和行动。」～何义博

### 壹·在正典中的独特地位

那些要剥夺教会享有教牧书信为伟大使徒保罗之真作的人，对真道作了严重的破坏。我们怀疑他们最主要的问题，不是真正因为所谓的「非保罗用语」，而是因为这些用语以保罗的方式走在一起所产生的结果！教牧书信预先谴责这些人所作的和所教导的极端事情。

提摩太前书的真理、美丽和属灵力量，要临到任何一个默想其篇幅的人身上，就象一些没有预先想象的概念来到似的。事实上，很多否认保罗就是作者的人也心有同感，这感觉来得那么强烈，以致他们不得不提出，就是保罗这

些真实书信的零碎，都可交织成为所谓伪造者的优越作品！例如，上一世纪的法国怀疑论者李南这样写：「这些书信的一些篇幅是那么美丽，以致我们不能不提问，如果伪造者没有保罗的真实笔记在手，他能否写成这真假不分的著作呢。」<sup>1</sup>

这个很简单，接受教会从最早期开始广泛的教导：这些书信——总体而言——是「保罗的真实记录」！

从提摩太前书，我们找到关于教会的秩序、妇女的职事和教会的事奉人员非常重要的启示。神的子民应怎样过生活，正被一个无出其右的模范，即保罗本身勾划出来了。



## 贰·作者

参阅教牧书信简介，有关提摩太前书作者的讨论。

## 叁·写作日期

差不多所有保守派学者都同意，提摩太前书是第一封写成的教牧书信，紧接着的是提多书，提摩太后书则在保罗死前不久写成。如果把保罗在主后六十一年逮捕后得释放，也算进他的旅程，主后六十四至六十六年之间就是这书信写成的日期。书信很可能是在希腊完成的。

## 肆·背景与主题

提摩太前书的主题在三章14和15节清楚看到：

我希望快到你那里去，所以先将

这些事写给你。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

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保罗在这里简单地声明，神的教会有一套标准的行为准则。他写信给提摩太，就是让他明白这点。

单单对一个行为不检的孩童说：「小心你的行为！」是不足够的，尤其是当那孩童不知道要求他的是什么时，别人便要首先告诉他什么才是好行为。提摩太前书就是向神的儿女，说明这些好行为与神的教会的关系。

概览本书信各章的结果，支持以上勾划出来的主题。第二章指示与公开祈祷和妇女在公开聚会中的角色有关的行为。第三章列出教会里作负责人和领袖的条件。第五章强调会聚对寡妇的责任。

## 大纲

壹·问候（一1,2）

贰·保罗交托提摩太的责任（一3~20）

一·叫假师傅闭口无声（一3~11）

二·为神真实的恩典感恩（一12~17）

三·重申交托给提摩太的命令（一18~20）

叁·有关教会生活的指示（二1~三16）

一·关于祈祷（二1~7）

- 二·关于男人和女人（二8~15）
- 三·关于监督和执事（三1~13）
- 四·关于在教会里的行为（三14~16）
- 肆·教会里离道反教的事（四1~16）
  - 一·警告提防即将来临的离道反教之事（四1~5）
  - 二·对于即将来临的离道反教提出正面的指示（四6~16）
- 伍·对不同阶层的信徒提出特别的指引（五1~六2）
  - 一·不同年龄的人（五1, 2）
  - 二·寡妇（五3~16）
  - 三·长老（五17~25）
  - 四·奴仆与主人（六1, 2）
- 陆·假师傅和贪财（六3~10）
- 柒·总结给提摩太的吩咐（六11~21）

## 注释

### 壹· 问候（一1,2）

一1 保罗首先介绍他自己是耶稣基督的使徒。使徒是一个「差出去的人」，所以保罗简略地说，他曾受神圣的差遣作传道的工作。保罗的著作是奉我们救主神和我们的盼望基督耶稣之命而写成的。这强调保罗不是自己选择传道作为谋生的方式，也不是受人的命令作此事工；他肯定是从神那里得呼召去传道、教训人和受苦的。在本节，父神被称为我们救主。通常在新约，主耶稣

才被称为救主；但这里并没有矛盾。从神喜悦人的得救的角度看，神是人的救主；祂差祂的儿子完成救赎之工，赐永生给凡以信心接受主耶稣的人。基督是救主，实在是祂走上十字架，并且完成所需的工作，使神可以公义地拯救不敬虔的罪人。

这里称主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盼望。这提醒我们在歌罗西书一章27节的信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我们惟一可以到天上的盼望，只

有在主耶稣的位格和工作里找到。事实上，所有在圣经里摆在我们面前的光明前景都是属于我们的，这都因为我们与基督耶稣相连。

再参看以弗所书二章14节，基督是我们的和睦；又参看歌罗西书三章4节，祂是我们的生命。基督是我们的和睦，处理我们过去的罪的问题；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处理我们现在的权柄的问题；基督是我们的盼望，处理我们将来得释放的问题。

—2 这封信是写给提摩太的，他被形容为因信主作真儿子的（在信心的平面上）。这可能表示提摩太是透过使徒保罗得救的，或者是在保罗第一次到路司得时得救的（徒一四6~20）。但从使徒行传得的普遍印象是，当保罗遇见提摩太时，他已是门徒了（徒一六1,2）。若是这样的话，因信主作真儿子一句，是指提摩太也与保罗一样，显示相同属灵和道德的品性。他是使徒保罗的真后裔，因为他清楚表露出有使徒同样的性格。

史道克说：「我为那年轻的基督徒工人高兴，因他有这样一位领袖；也为那基督徒领袖高兴，因他『箭袋充满』这样的『真』儿女。」

新约书信里常见的问候语是「恩惠和平安」，在提摩太前后书、提多书和约翰二书，问候语则扩大为恩惠、怜悯、平安。这些书信都是写给个人，不是写给教会的，因此便解释了加入怜悯一词的理由。

恩惠是指基督徒的生命和事奉里所

需的属神资源。怜悯说到在人有需要时和快要失败时，神表示同情的关心和保护。平安是指从倚靠神而来的内在平静。这三种祝福是来自父神和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本节暗示了基督的神性，因为保罗提到祂的时候，以祂与父为同等的。我们主耶稣基督这句强调基督的主权。「救主」一词在新约出现了二十四次，「主」一词也出现了五百二十二次，我们应该能够对这些重要的统计作出个人的应用。

## 贰·保罗交托提摩太的责任 (一3~20)

### 一·叫假师傅闭口无声 (一3~11)

—3 看来很可能保罗第一次在罗马入狱之后，到以弗所探望提摩太。当保罗继续去马其顿时，他指示提摩太要留在以弗所一段时间，教导神的话语和忠告信徒提防假师傅。保罗似乎从马其顿南行，来到哥林多，或许就是在这城市，写了这第一封信给提摩太。在本节，使徒保罗实际上是这样说的：「就象我先前嘱咐你留在以弗所，我往马其顿去的时候，我现在又这样重复那些嘱咐。」这不能解作提摩太受任命成为以弗所教会的牧者，反而，他在那里只是为了一个暂时的使命，就是指责某些人，叫他们在教会中不要传违背基督真道的道理，或在其上加添什么。主要针对的错误道理是律法主义和诺斯底主义。为免提摩太被诱避开这些问题，保

罗告诉他要为这工作留下。

—4 提摩太也受劝诫去指责这些人，叫他们不要注重荒渺无凭的话语和无穷的家谱。我们无法肯定知道那些虚渺无凭的话语和家谱是什么，有人将它们与一些犹太拉比当中兴起的传说拉上关系，另有人认为所指的是诺斯底主义者的神话和家族年表。有趣的是今天错误的邪教都有这等相同性质的东西，很多令人迷惑的故事从异教创立人那里兴起，而家谱在摩门教就占有一个重要的地位。

这等无价值的东西只会在人的心灵里带来纷扰和疑虑，不会产生神在信上所立的章程。神设计的整个救赎计划，不是要激起疑团和辩论，而是要促进人心里信。在以弗所教会的这些人，不应将他们的注意力集中在荒渺无凭的话语和家谱这无意义的主题上，却应他们将他们自己献给基督真道的伟大真理。这将会为人带来祝福，并激发信心而不是产生疑问。

—5 或许在本节里，最重要去明白的是，命令不是指摩西律法或十诫的命令，而是指第3和第4节的指责，这点圣经新译本清楚陈述了：这嘱咐的目的是出于爱……。保罗说，他刚才给提摩太的嘱咐的目标或目的，不仅要带来正统信仰，而且是爱；这爱是从清洁的心，和无亏的良心，无伪的信心，生出来的。这些常常在神恩惠的福音被传开后来临的。

爱无疑是包括对神的爱、对其它信徒的爱和对众人的爱，必须发自一颗清

洁的心。如果人的内在生命不清洁，那么真正基督徒的爱心就不能从那生命里涌流出来。这爱心也必须是一颗无亏的良心的副产品；这是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最后，这爱心必定是无伪（直译作「不虚伪」）的信心的结果，这信心不戴任何假面具。

错误的教训永不能产生保罗所列举的东西。此外肯定地，它们永不是荒渺无凭的话语和家谱所能产生的结果！神恩惠的教训却能生出清洁的心，无亏的良心和无伪的信心，所以得出爱的结果。

本节让我们认识对所有正确教训的试验方式是：是否产生以上的结果？

—6 有人偏离这些东西，即清洁的心，无亏的良心和无伪的信心。反去一词的表达可以是指他们定下不正确的目标，或是指他们打不中目标，无疑前者的解释是这里的意思。问题不是这些人不肯尝试得到这些东西，却是他们不以其为目标，结果，他们反去讲虚浮的话。他们传道失去目标，引领别人不知往那里去，无法使人成圣。

保罗经常在本书信里用有人这语。在他写提摩太前书时，这些假师傅在教会里只是少数；当我们读提摩太后书时，我们看见「有人」一语不再是那么显著了，势力平衡已经改变，离道反教变得广泛，少数看来已变成多数了。

—7 上几节经文说的假师傅是犹太教的人，他们要将犹太教和基督信仰混合，又将律法和恩典混合。他们坚持在基督里的信心不足以得救，他们强调人

必须受割礼或在其它方面必须守摩西的律法；他们教导说律法就是信徒人生的守则。

这种错误的教训在教会历史各年代都出现过，是现今一种最能败坏基督信仰的瘟疫；其现代形式是：声称虽然得救需要在基督里的信心，但人也必须受洗，或加入教会，或守律法，或苦行赎罪，或作什一奉献，或行其它形式的「善事」。那些教导这现今律法主义的人，并不明白救恩是透过在基督里的信心，而不是透过守律法的行为。他们不了解好行为是得救的结果，而不是原因；人不会因做好事便成为基督徒，他做好事，因为他是个基督徒。他们不明白基督就是信徒生命之道，而律法不是；他们不了解人类不能在律法之下免去咒诅，律法判处所有不守它神圣规条的人死刑，因为没有人能完全遵守律法，所以人人都被判了死刑。但基督已救赎了信徒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祂曾为我们成为咒诅。

使徒保罗认为这些用自我形式想要作教法师的人，不明白自己所讲说的，也不肯定他们所论定的。他们不能有智慧地讲论律法，因为他们不明白赐下律法的意义，或者律法对信徒的关系。

—8 保罗充分地表明律法并没有什么毛病。「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七12）但律法必须合宜地使用。律法的赐下从未被视作救恩的方法（徒一三39；罗三20；加二16,21；三11），律法的正确用法是在传道时和在教导时，使

人生出悔罪的心。律法不应用作救恩的方法，或成为人生的守则。

金尔曾指出律法教了我们三样东西：「我们应该怎样，我们不曾怎样，我们不能怎样。」当律法在罪人的生命里动工时，那人就准备好向神喊叫说：「主啊！求你用你的恩典救我！」<sup>2</sup>那些教导律法是救恩或成圣的要素的人是前后矛盾的。他们说如果基督徒犯了律法，不一定要被处死。这不是确立律法权威的方法，律法没有刑罚就只是些好建议而已。

—9 律法不是为义人设立的。如果一个人是义人，他就不须要律法，这对基督徒来说是真实的。当他在神的恩典里得拯救，他就不须站在十诫之下，借以过圣洁的生活。基督徒不是因惧怕惩罚而过圣洁的生活，而是因爱那死在各各他山十字架上的救主。

使徒保罗继续形容那些人，他们是赐下律法的对象。很多圣经评注家指出，这些形容和十诫本身有很密切的关系。十诫分为两部分：首四诫述说人对神（虔诚）的责任，而其余六诫处理人对邻舍（公义）的责任。以下的字句看来与十诫的第一部分对应：是为不法和不服的，不虔诚和犯罪的，不圣洁和恋世俗的……，而杀人一词与第六诫有关系：不可杀人。这里杀人的是指谋杀者，不是指意外地杀了人的人。

—10 行淫和亲男色的形容不道德的异性行为和同性性行为。这与第七诫有关：「不可奸淫。」抢人口（或作贩卖人口）一词很明显与第八诫有关：

「不可偷盗。」说谎话的，并起假誓的（作伪证）与第九诫有关：「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

最后几个字或是为别样敌挡正道的事，与第十诫没有直接关系，但看来是概括所有诫命，并且作总结。

—11 很难决定本节怎样和前文连上，意思可能指第10节提到的正道是照着……福音说的。或者意思可能指保罗在第8至10节谈论的律法，与他所传的福音完全一致；又或者意思是指保罗在第3至10节谈论有关假师傅的事，是按照福音的信息说的。不错，福音是荣耀的，这样强调可能因为福音以一种奇妙的方式述说神的荣耀（直译为荣耀的），一位圣洁、公义的神，同时又是恩慈、怜悯和充满着爱的神。祂的爱正切合祂圣洁的要求。现在那些接受主耶稣的人都得着永生。

这是交托给使徒保罗的福音。这福音以荣耀的主耶稣基督为中心，并且告诉人祂不但是救主，也是我们的主。

## 二·为神真实的恩典感恩（—12～17）

—12 在以上的一段，保罗曾形容那些将律法强加在以弗所信徒身上的假师傅。他现在想起他个人的悔改归主。罪人归主不是因守律法，而是因神的恩典而成。他不是个义人，而是个罪魁。由本节至17节似乎要表明律法在保罗的个人经历中的合法使用。律法对他不是救恩的方法，而是悔罪的方法。

首先他猝然感谢基督耶稣，因祂赐

下加力的恩典。这里强调不是大数的扫罗为主作了什么，而是主为他作了什么。他不能不感到惊讶，因为主耶稣不但拯救了他，而且还以他为忠心的，派他服侍祂。律法就永不能有这等恩典，况且，律法硬性的条文要判罪人扫罗死刑。

—13 保罗在悔改归主前犯了十诫，在本节里充分地证实了。他说自己从前是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他是一个亵渎神的人，他说基督徒和他们的主耶稣的坏话；他是一个逼迫人的人，他要置基督徒于死地，因为他觉得这个新教派威胁、危害犹太教；在执行他的恶谋时，他喜爱以侮慢人的、暴力的和无耻的行为对付信徒。虽然不明显，但其实这些字句：亵渎神的、逼迫人的和侮慢人的，都以加剧变坏的方式排列。首先的罪只是言语而已，进一步是为别人的信仰加手毒害，最后更包括残酷的意念和虐待。

然而保罗蒙了怜悯，他不须接受所应得的惩罚，因他是在不信不明白的时候作这些事的。在逼迫基督徒时，他以为他是作神的事工，因他宗祖的宗教要他崇拜真神，他只能认定基督徒的信仰是与旧约的耶和華相违背的。他用尽热诚和精力，以为杀害基督徒就是捍卫神的尊严。

很多人强调热诚、认真和真挚是与神同在的重要条件，但保罗的例子告诉我们，热诚并不足够。事实上，如果一个人是错的，他的热诚只能令错误更深；他有愈多的热诚，他所做成的破坏

愈大！

—14 保罗不仅逃过他应得的惩罚（怜悯），也接受本来没他分儿、格外丰盛的慈爱（恩典），只是罪在那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五20）。

赐给保罗的主的恩典是不会白费的，因为「在基督耶稣里有信心和爱心」。临到保罗的恩典是与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一同来到的。当然意思是象恩典从主那里来临，信心和爱心也是从主那里发出的。然而，我们若明白保罗没有拒绝神的恩典，却信靠主耶稣，并爱这位从前恨恶但可称颂的主，这意思就更清楚了。

—15 这是教牧书信里五句「可信的话」的第一句。这话是可信的，因为这是神的话。祂既不说谎，也不出错，人可以不置疑地信赖这句话。事实上，不信主的话是没理由又不智的。这是十分可佩服的，因为主的话用诸四海皆准，述说神已为众人作成的事，将救恩的礼物送给所有人。

基督耶稣一语强调我们主的神性。主是那位从天上来到世上，首先是神（基督），然后是人（耶稣）的神。至于救主的先存性，在祂降世中已有了答案。伯利恒不是祂存在的起点，祂是与父神同在、永活永存的，但祂为了一个特别的差事来到世上成为人。今天的历法证实祂曾来临的事实。我们说公元某某年，就即是主历某某年。祂为什么来呢？为要拯救罪人。祂来不是要救好人（世上没有好人！），也不是要救那些完全遵守律法的人（世上没有人曾这样

做到）。

现在我们来到真正的基督信仰，和其它别的教训的核心不同之处。虚假的宗教告诉人，有一些事情人能做或表现的，可得着神的喜悦；福音告诉人，他是个罪人，是迷失的，并且他不能拯救自己，只有透过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代赎之工，才可得进天堂。保罗在本章前头所提到的律法的教训给了肉体一个地位。这教训正迎合人要听的话：就是无论用何种方法，人总能促成自己的救恩。然而，福音坚持说救恩工作的一切荣耀只能归于基督，人没有做什么，只有犯罪，主耶稣完成了所有拯救之工。

神的灵将保罗带到一个地步，在那里他知道自己是个罪魁，或者象一些人这样翻译：「罪人中最突出的一位。」就算他不是个罪魁，但肯定是罪人前列的几位。请注意「罪魁」的名衔不是给一个拜偶像或不道德的人，而是给一个有深入的宗教信仰，在正统犹太教家庭长大的人！他的罪是道理教义上的罪，他不接受神论到主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的话。拒绝神的儿子是最大的罪。

还有，请注意他说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是」字不是过去时态的，而是现在时态的。最虔敬的圣徒经常最注意到的是他自己的罪。

在哥林多前书十五章9节（约在主后57年写的），保罗称自己为「使徒中最小的」，然后在以弗所书三章8（约在主后60年写的），他称自己为「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数年之后，这时在提摩太前书一章15节，他称自己是个罪魁。这里我们看出保罗在基督里谦卑的

过程。

达秘翻译这句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为「在罪人中我是第一名」。意思不是指他是旷古历今最差的罪人，而是指就以色列而言，他是第一的。换句话说，他的悔改归主是第一个预示将来以色列国的悔改。他是「未到产期而生的人」（林前一五8），暗示他的重生，在以色列人的重生之前。就象他的得救是直接从天得启示，不经人的协助。大概将来大灾难时期，犹太的遗民也是同样地得救的。这样的解释似乎证实第16节的「魁」和「榜样」等用词。

—16 这里解释了保罗得蒙怜悯，是因为在他身上展示了耶稣基督的忍耐。就象他是个罪魁一样，现在他又成为主无穷恩典的重点展示，他是「头一个展览品」，一个生动的例子。就如凯理说：「属神的爱超越最激烈的恨意，属神的忍耐叫最变化莫测和最强硬的敌人闭口无声。」<sup>3</sup>

保罗的例子是个榜样。在印刷行业里，样本是第一校稿，代表一个样品或标本。保罗的悔改归主，是救主从锡安领出来（罗一一26）时，神怎样对待以色列国的榜样。

从一个更广阔的角度看，本节的意思是叫所有人都不要失望，无论他们怎样败坏，还可以安慰自己，因为主已经拯救了罪魁，他们也可以以悔改者的身分，来到祂面前得着恩典和怜悯。借着信靠祂，他们也能得着永生。

—17 当保罗想到神在恩典中不可思议地待他的种种事情，他猝然写出这

爱的赞颂。很难知道这是对父神，还是对主耶稣的赞颂。永世的君王一词看来是指主耶稣，因为祂被称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一九16）。可是，不能看见一词又似乎是指父神，因为明显地主耶稣可以凭肉眼看见。我们不能分辨所指是神的那个位格，也许是指示我们知道祂们是绝对同等的。

永世的君王首先被形容为不能朽坏的。这是指不败坏或不灭的意思，神在祂的本质里也是不能看见的。在旧约，人曾看见神出现，而主耶稣完全地以看得见的形状，向我们揭示神。但神本身是肉眼不能看见的这事实，并没有改变。跟着祂被形容为独一无二〔有智慧；参看新英王钦定本〕的神。最后的分析是：所有的智慧都来自神（雅一5）。

### 三·重申交托给提摩太的命令 (—18~20)

—18 这里提到的命令，无疑是指在第3和第5节保罗交托给提摩太的责任，叫他去指斥假师傅。为了鼓励他儿子提摩太执行这重要的任务，保罗提醒他那使他蒙召事奉基督的情景。

照从前指着你的预言，看来是指在保罗遇见提摩太之前，有一个先知曾在教会兴起，说提摩太将为主所用，事奉祂。先知是神的代言人，在某些特别行动上，他接收神旨意的启示，并且将这些启示告知教会。年轻的提摩太被预言的话挑选了出来，他将来要成为耶稣基督的仆人的说话因此便流传起来了。如果他被引诱灰心，或在主的事工上沮丧



起来，他应记起这些预言，好使自己振作和得激励，去打那美好的仗。

—19 在这场仗上，他应有信心和无亏的良心。基督徒的信仰很精准并不足够，道理可以很纯正，然而也可以没有无亏的良心。

史咸顿写道：

那些有恩赐、在众人眼中有才能的人要警醒，恐怕在不断的聚会、不断的传道和众人面前的事奉中，忽略了在神面前的私人生活。圣经不是警告我们，福音可以借人和天使的口被传开的么？但这是没意思的。那些为神结果子，并在将要来的日子里得丰富奖赏的人，要过敬虔的生活，所有真正的事奉必须从这样的生活而来。<sup>4</sup>

一些保罗时代的人，破坏了他们自己无伪的良心，因此就在真道的范围内，如同船破坏了一般。他们象愚蠢的水手，将指南针抛进海里。

那些在真道上将船破坏了的人都是真信徒，只是他们未曾保持一颗敏锐的良心。他们的基督徒生命开始时，象一艘华丽的船只开往大海，但他们没有旗帜飘扬、安全无恙地回到港口，反而搁浅沉船，为他们自己和他们的见证带来羞耻。

—20 我们不知道许米乃和亚力山大，是否就是提摩太后书二章17节和四章14节所说的那两个人；我们也不知道他们谤渎的内容。我们所知的是他们放弃了无伪的良心，并且口出谤渎的话。在新约，谤渎<sup>5</sup>不一定是说神的不是，可

以用来形容对其它人的辱骂，或说其它人的坏话；也可以用来形容这些人的生活方式和他们嘴里所说的话，因着破坏真道，他们肯定令其它人都说真道的坏话，而且他们过着谤渎的生活。

他们的生命是一幕悲剧，曾经是杰出、有能力的基督徒，后来扼杀了自己的良心，就转往错误的道路上走。

使徒保罗说他已将这些人交给撒但了。一些学者认为这句话简单地指逐出教会的行动。他们推断保罗已将这两个人逐出当地教会，这行动的目的是要叫他们悔改，然后恢复与主和祂的子民的关系。这观点难解之处在于逐出教会是当地教会的职能，非一个使徒的权柄。在哥林多前书第五章，保罗没有将犯了乱伦罪的人逐出教会，却规劝哥林多信徒执行这事。

经文其它的主要解释是：交给撒但是一种给予使徒的权柄，这权柄在今天再不能得到印证，因为今时今日再没有使徒了。按这观点，使徒有权柄将犯罪的人交给撒但，使他们的身体受苦，甚至因受苦而死，象亚拿尼亚和撒非喇的例子（徒五1~11）。这样的惩治明显是以感化为目的——他们……就不再谤渎了。这不是咒诅，而是惩罚。

## 叁·有关教会生活的指示

### （二1~三16）

#### 一·关于祈祷（二1~7）

保罗总结了他给提摩太的第一个有关假师傅的嘱咐，现在来到祈祷的题目

上。普遍都认为，这段经文处理公开祈祷的事，纵然这也可以运用到个人的祈祷生活上。

二1 为万人祈祷既是一个特权，也是一个责任。对于我们，这纯粹是一个特权，因为有神听我们为其它人代求。这也是一个责任，因为在救恩的好消息上，我们欠了世人的债。

使徒列出祈祷的四方面——恳求、祷告、代求、祝谢。分辨头三方面比较困难。在现代的用法，恳求有强烈渴求的意念，但在有特别需要时请求的意念更深。祷告是一个非常普遍的用语，包括所有各类敬虔地接近神的行动。代求用来形容一些请求形式，我们代其它人，称神为我们的至尊者。代求描述在祷告中复述我们主的恩典和慈爱，并且倾心吐意地感谢祂。

我们可以这样总结本节：我们为万人祈祷时，应当显得谦卑、敬虔、可信和感恩。

二2 这里特别提到的是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他们必须在我们的祈祷中占一特别位置。在其它地方，保罗曾提醒我们，掌权者在位是神命定的（罗一三1），他们是神的用人，是对我们有益的（罗一三4）。

本节表达一种特别的色彩，就是我们想起这是在尼禄王时代写的。这恶毒的统治者加诸基督徒身上可怕的迫害，却没有影响基督徒为政府的首领代求的原则。新约教导基督徒要忠于那管治他的政府。除非政府命令他反叛神，在这种情况下，他首先要向神负责，基督徒不

应加入反对政府的革命或暴动。他可以直接地拒绝听从违背神话语的命令，然后静静地并顺服地接受刑罚。

使徒保罗要我们为统治者祈求的原因是，使我们可以敬虔端正，平安无事的度日。政府稳定，国家没有革命、内战、混乱和骚动，对我们自己都有好处。

二3 我们为万人，包括君王和一切在位的祈求，是好的，在神面前可蒙悦纳。这事本身是好的，也在神我们救主面前可蒙悦纳。保罗在这里给神的名称是有意义的。神的期望是万人都得救，所以，在这方面为万人祈求可促成神的旨意。

二4 这进一步解释我们在第3节指出的事情，神愿意万人得救（结三三11；约三16；彼后三9），所以我们应为每一处的万人祈求。

本节清楚地指出救恩的神性方面和人性方面，上半节显示人必须得救。这动词是被动的，人不能救自己，却必须救神拯救，这是救恩的神性那一面。

为了得着拯救，人必须明白真道。神不会违背人的意愿来拯救他，祂不会将反叛的百姓殖居于天上，人必须来到那位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的神面前，这是人性那一面。

从这点，我们要清楚知道，本节不是教导普世的救恩。虽然神愿意万人都得救，但不是所有人都得救的。起初神的旨意不是要以色列人在旷野飘流三十八年，但是他们的结局却是这样。神容许他们这样，但神已为他们计划、要使

他们得祝福的蓝图并不是这样。

**二5** 本节与上一节的联系不很清楚，但是整体思想似乎是这样的：只有一位神，所以祂是万人的神，为万人代求的祈祷应该呈献给祂。作为独一的神，祂喜悦所有人都得救。如果祂是众神当中的一位，祂可能只关心祂自己的崇拜者。

第二，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因为这样，没有人能以其它方式来到神面前。中保是一个媒介，一个能站在两者之间，与双方沟通的中间人。借着基督亲自成为人子，神能接近人，赦免他们的罪。结果每个可怜的罪人都能接近祂，并且决不会被拒绝。

保罗认定那中保就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这点并不否定主耶稣的神性。为了成为神和人中间的中保，祂必须是神，又是人。主耶稣从亘古到永远是神，但祂在伯利恒的马槽里降生为人，祂代表了整体人类。祂既是神，又是人的事实，显示在祂的名字基督耶稣里。基督形容祂是神膏立的弥赛亚；耶稣是祂道成肉身时的名字。

本节有效地驳斥了一个现时流行的教训。这教训认为受祝福的童贞女马利亚，或天使，或圣徒都是神和人中间的中保。但经文说只得一位中保，祂的名字叫基督。

本节概述了旧约和新约的信息。一位神是旧约交给以色列的信息；一位中保是新约交给教会的信息。象以色列人拜偶像违背了所要传讲的信息的责任，自称为教会的也提倡其它中保如马利

亚、圣徒、神职人员等，违背了所应尽的责任。

**二6** 经文强调神喜悦万人都得救这事实，基督耶稣舍自己作万人的赎价进一步表明这个重点。赎价是用一个价钱来释放另一个人，使他得自由。请注意那赎价是为万人的，即是说主耶稣在各他山的十字架上的工作，足够拯救所有罪人。意思不是说所有人都会得救，因为这牵涉人的意志。

论基督代赎之死的教训的经文很多，这是其中一节。祂死是代替万人的，万人是否接受是另一个问题。但基督救赎的工作，在价值上已足够买赎所有人。

到了时候，这事必证明出来，是指与基督代赎工作有关的见证，到了时候必然得到证实。喜悦所有人都得救，并为所有人提供得救之道的这位神，已经下令福音信息要在我们活着的这世代广传。这一切的设计都显示神热切盼望把祝福给予人类。

**二7** 为了最后表明神喜悦所有人得着救恩，保罗说他为此奉派，作传道的，作外邦人的使徒。当时就象现在，外邦人占了世界人口的大部分。使徒被差派不是单单为了一小部分如犹太人的，乃是为了外邦列国。

他说自己是作传道的，作使徒的，作师傅的。作传道的在字义上是个福音的使者和宣布者。使徒的责任就比较广泛——他不仅要传福音，也要建立教会，在秩序和纪律上指引教会，并且作有权柄的讲话，象主耶稣基督的使者。

作师傅的要详细解说神的话语，使所有人都能明白。

为了加强他所说的，保罗用以下的话证实他是作外邦人的师傅：「我说的是真话，并不是谎言。」相信和真道可用来描述保罗执行教导事工的情况，他做得又忠心又诚实。但更可能的是，经文是用来描述保罗教导的内容，换句话说，教导外邦人有关合乎相信和真道的事。

## 二·关于男人和女人（二8~15）

二8 现在复谈公开祈祷的题目，我们的注意力被引导放在祈祷时带领百姓的人身上。我愿一语是介绍，表达保罗在此事上主动的和被感动的愿望。

新约原文里，人这个字可翻译为两个意思。一个是普遍的人类，另一个意思是与女人相对的男人。这里采用的是第二个意思。保罗的指示是这样的，公开祈祷应该是由男人，不是女人带领的；他所指的是所有男人，不是单单指长老。

随处一语可以指任何一个基督徒在任何时间祷告，不受地点限制。但这里的题目既是公开祷告，本节就当理解为无论在那里有一群基督徒聚集祷告，要由男人而不是女人作带领。

有三个条件是公开祈祷的人需要拥有的。首先，他们要举起圣洁的手。这里强调的不是一个人的祈祷姿势，而是他的内在生命，他的手要是圣洁的手，这手喻作人的整个生命态度。第二，他应该是无忿怒的。一个人将自己的脾气

在人面前发泄，又在当地教会起来为聚集的人向神说话，他的性情就是不一致了。最后，他应该是无争论的。这可以指他对神垂听和回答祷告有信心，又在祂的能力和旨意上有信心。我们可以综述这些条件说，人应展示圣洁和内里纯正，爱心和对人和睦，并且对神有不置疑的信心。

二9 讨论完男人带领公开祈祷时的个人必备条件后，使徒保罗现在开始讨论女人在这样的聚会中要有的表现。第一，他声明她们应该廉耻，自守，以正派衣裳为妆饰。屈梭多模为正派衣裳下了一个非常好的定义：

那么什么才是正派衣裳呢？例如就象完全地和有体面地遮盖她们的身体，并且没有多余的装饰的衣裳。这人有体面，那人没有体面，这又怎样分辨呢？你来到神面前祈祷是否编发和戴着金器装饰呢？你来到舞会又如何呢？婚宴又如何呢？综合大会又如何呢？在那些地方贵重的东西可能是合适的，但在这里，没有一件是需要的。你来到这地方祷告，为你的罪求宽恕，为你的过犯求饶，恳求主……远离这类的虚伪吧！<sup>6</sup>

廉耻指逃避任何可导致羞耻的事，有适中和谨慎的意思。自守指女人要在衣着上穿得合宜，一方面她不要寻求以贵重和标奇立异的服饰，来吸引别人的注意力。这可能导致来敬拜神的人羡慕，甚至妒忌。另一方面，她也应避免以暗淡的或时样老土的衣着，来引起别人的注意。圣经似乎教导在衣着上，应

采用适度和中庸的方针。

一些多余的东西应该避免，如编发、黄金、珍珠、和贵价的衣裳。除了适中的单编发外，编发是不需要的，夸张显眼的束发和精心的头饰，也是不需要的。以珠宝首饰或贵重的衣裳表现自我，在祈祷时刻肯定不适宜。

**二10** 本节给我们看见正当的女性装饰。自称是敬神的女人之合宜装饰，是在善行上，此类「衣饰」不会使别人从与神的交通中分心，而且更促进这样的相交；也不会带来羡慕或错误的妒忌心，却只鼓励别人跟随这个好榜样。善行是教牧书信中一个突出的主题，是从纯正的道理取得所须平衡后产生的。

**二11** 在教会的公众聚会中，女人要沉静学道，一味的顺服。在这题目上，此观点与圣经其它经文一致（林前一一3~15；一四34,35）。

**二12** 保罗说不许女人讲道时，他是得神的灵感说这话的，象有人评论说这不代表保罗的个人偏见。神谕命女人不应在教会公开讲道教导人，惟一例外是她们可以教导孩童（提后三15）和年轻女人（多二4）。女人没有权柄辖管男人，即是说她不可有支配男人之权，只要沉静或安静便是。或许我们应额外地指出这下半节经文，不只是限于当地教会。这是神处理人类事情的一个基本原则：男人已得赐领导的地位，而女人要站在服从的位置。不是说她是次等的，这种想法肯定是错的。但这不是反过来说，神的旨意是要女人辖管或支

配男人。

**二13** 为了证明这点，保罗首先提到亚当和夏娃的被造，先造的是亚当，后造的是夏娃。这被造的次序很重要。借着先造男人，神打算使他成为头，就是执行指导的人，有权柄的人。女人其次被造的事实指示，她要顺服她的丈夫。保罗将论点建基于创造的次序，排除一切以为这是本色文化的想法。

**二14** 第二个证据关乎罪进入了人类世界。蛇不直接靠近亚当，却带着引诱和谎话来到夏娃面前。按照神的旨意，夏娃不应独自作出行动，她应来到亚当前面，将事情交给他处理。但她没有这样作，她容许自己受撒但引诱，并且陷在罪里。

关于这点，要注意现今的假师傅常利用丈夫离家外出工作的时候，拜访适值留在家里的妻子。

不是亚当被引诱。看来他是睁着眼犯罪的。有些人这样建议，当他看见妻子已堕入罪中，为了要与她保持合一的关系，所以他自己也陷在罪中。但圣经不是这样说，是女人被引诱，但亚当没有被引诱。

**二15** 这是教牧书信中最难解的其中一节经文，意见众说纷纭。有些人认为这是由神答允的一个简单应许，叫基督徒母亲在生产的肉体行为上从死里得救。但这并不是完全对的，因为有些敬虔奉献的基督徒，在带生命进这世界的行动中死去。另一些人认为生产是指弥赛亚的出生，而女人是透过由妇人所生

的那位得救的。然而，这似乎不能满足经文的意思，因男人也是以相同的方法得救的。没有人能合理地证实本节是指女人因成为孩子的母亲而得着永远的救恩。这是借着行为的救恩，借着性质极不寻常的行为得救的。

我们以下的提议会是最合理的解释。首先，上下文说的不是指她灵魂的救恩，而是指她在教会地位上的救恩。保罗刚才在本章说，好些人在他们的心里有这样的印象：女人在神的计划和旨意里是毫无地位的，她被贬为不重要的人。然而保罗会反驳这样的声明。虽然没有教会的公开职事交给女人，但她却有一个重要的事奉。神谕命女人的地位是在家里，更具体地说，是在教养孩童使他们尊敬和荣耀主耶稣基督上。试想今天基督教会领袖的母亲们：这些女人从未踏足讲台传福音，但在为神教养她们的孩童之事上，她们在地位和为神结果子的范围内，真正已经得救了。

李尼写道：

她将会从罪的结果中得救，而且借着她作妻子、作母亲的天职，在教会能维持一个有影响力的地位。倘若借着生出神圣的基督徒品格的果子，这些牺牲就更进一步得着承认了。<sup>7</sup>

在这观点上有人会问：「那么，那些不结婚的女人又如何呢？」在经文中答案是这样的，神只处理女人普遍的事，大多数的女基督徒都结婚，养育孩子。关于例外的事，神有很多其它有益的事奉给她们，但是不包括公开讲道和

辖管男人。

注意在本节末，子句有这样的限制：女人若常存信心、爱心，又圣洁自守，就必在生产上得救。这并不是无条件应许，观念是这样的：如果丈夫和妻子维持一致的基督徒见证，在家里尊敬神，在敬畏主和主的训诫上教养他们的子女，那么女人的地位便得救了；但如果父母随己意而行，过着世俗的生活，又轻忽教养他们的子女，那么这些子女便从基督和教会中丧失，在这情况下，女人便不能达至神命定给她的真正尊荣。

让我们不要以为，因为女人的事奉是私人的，又是在家里的，就比那些较公开的职事来得没那么重要。有一句名言说得很好：「推动摇篮的手统治世界。」将来的日子，在基督审判台前，忠心是要被数算的。这是在家里和在讲台上都能表现出来的。

### 三·关于监督和执事（三1~13）

31 提摩太前书第二句可信的话，是关乎当地教会监督（主教）的工作。监督是一个有成熟经验和理解力的基督徒男性，他执行在地方教会相交里属灵生命上的敬虔关怀工作。他不似主子般统治神的子民，却以他的属灵榜样作引导。

今天，「监督」意味着一个教会的职衔，有权管理多个地方教会。但新约圣经要求一家教会里有几个监督（徒一四23；二〇17；腓一1；雅五14）。

监督指监察人（英文分别是 bishop

和 overseer)，监督 (bishop) 这个翻译跟使徒行传二十章 28 节的「监督」(overseer) 一样。监督与长老是同一个人。在使徒行传二十章 17 节叫做长老的，与使徒行传二十章 28 节里的监督是同一批人 (同时比较多一 5 和一 7)。长老等同于教会监督人 (presbyters)。虽然后者一词在新约找不到，但英文字 (elder) 译自希腊字 (presbuteros)。所以监督 (bishop, overseer) 和长老 (elder, presbyter) 都是指同一个人。

事实上，「长老」一词有时用来形容上了年纪的人，不一定是指教会里的领袖 (提前 5:1, 希腊文)，但很多时「长老」是用来形容地方教会所承认的一个人，他要在神的子民中执行牧养照顾的工作。

新约设想地方教会里有监督或长老 (腓一 1)，但是我们不能正确地说，教会没有监督便不能存在。从提多书一章 5 节看，似乎在革哩底初成立的教会里，还未有得到承认的长老。

只有神的圣灵才能使一个人成为长老，这点在使徒行传二十章 28 节说得很清楚。圣灵使人心存负担作这重要的差事，然后也为这差事装备那人。我们不可能以投票方式或委任方式，使一个人成为长老。地方教会会众的责任，是要承认那些在他们中间，得神的圣灵使他成为长老的人 (帖前五 12, 13)。不错，我们在提多书找到任命长老的事，但这只是提多指出那些已有资格当长老的人。在那时，基督徒没有印刷版的新约，象我们今天那本一样，所以，他们不知道确实的长老资格是什么，因此保

罗差提多带着这些资料到他们那里去，并且指示他将那些已由神的圣灵兴起的人，分别出来作此工作。

地方教会确认长老，可能是非正式的，但事情很多时是这样的：基督徒本能地认定谁是长老，因为他们已熟识在提摩太前书第三章和提多书第一章里当长老的条件。在另一方面，长老的确立可能在一个正式的程序下进行。地方教会可能聚集起来，订定公认长老的目的。若是这样的话，程序通常包括阅读有关圣经经文，详细解说这些经文，然后由当地基督徒在聚会中设立那些得承认的人为长老，跟着他们的名字便在全体会众中被宣布。如果教会没有合资格的长老，那么惟一的途径是祈求主，将来在他们当中兴起这些人。

圣经没有明确规定一家地方教会要有多少个长老，但是长老数目是众数的。简单来说，这是决定于多少人在这事实上对圣灵的带领有反应。

人若想要得监督的职分，就是羡慕善工。我们有倾向误认为，这是一个既尊贵又有传道使命的职位，而这职位的职责很少。事实刚相反，监督的工作是在神的子民中一项谦卑的服侍，是一项善工。

三二 本节至 7 节提供了作监督的资格，强调四个主要的先决条件：个人的性格、家里的见证、教导的才能和经验的程度。这是神为那些在教会中，操练属灵领导能力的人定下的标准。现今有些人争辩说，没有人能达至这些标准。可是，这讲法是错的，此论据剥夺了圣

经的权威，并且借词容让那些从未得着圣灵认可的人，加入成为监督。

作监督的，必须无可指责。这是指没有严重的错误可用来指斥他。这不是说他是无罪的，而是说如果他犯了一些过错，他会致力在神在人面前恢复良好的关系。他必须是无可指责的，他不单有磊落光明的好名声，而且是名副其实的。

第二，他必须是一个妇人的丈夫。这个要求有多种解释。一些人提议这是指监督必须是已婚的，论据是这样的：一个单身男人没有足够的经验处理家庭问题。如果这是指监督必须是已婚的，那么在第4节，根据相同的理论方式，也可以用来证明监督必须是有儿女的。

其它人认为一个妇人的丈夫，是指如果监督的第一任妻子死了，他就不要再另娶。这是一个非常严格的解释，要反映婚姻关系的神圣。<sup>8</sup>

第三个解释是这样的，这个词指监督必定不是个离婚的人。这观点有相当大的好处，可是似乎还不能作全面的解释。

另一个观点是，监督必须在婚姻里没有犯任何不忠或不规矩的事，他的道德生活必是毋庸置疑的。无论经文还有什么意思，这观点肯定是对的。

最后的解释是，监督不可是主张一夫多妻制的人。对我们来说，这可能是个很奇特的解释，但却有相当大的好处。在今天的传道工场，实行多妻制的人得救是经常有的。或许在他悔改的时候有四个妻子，其后他要求受浸礼和加入当地教会。那么宣教士要怎样做呢？

一些人回答说，这男人应放弃他的三个妻子，但是，这行动会引来巨大的困难。一方面，他会问那几位妻子要离去呢，他爱所有的妻子，又为她们预备了安身之所。况且，如果他放弃了三个妻子，她们便没有生活的依赖，而其中会有人为了谋生甚至堕落为娼。神解决问题的方法不是这样的，祂不会为补救一件罪恶而造成另外很多件罪恶的事。在多处地方的基督徒宣教士以这样的方法解决问题。让那人受浸，让他被接纳加入当地教会，但当他仍是一位多妻者的时候，决不让他成为教会的长老。

有节制不是指饮食的事，也指在属灵的事上防止走向极端。

自守是指这人不轻佻浮躁。他是个谨慎的、认真的、有辨别能力的和智谋深远的人，他明白「死苍蝇使作香的膏油发出臭气；这样，一点愚昧，也能败坏智慧和尊荣」（传一〇1）。

监督必须要端正，即是他的习惯行为，处事井井有条。

乐意接待远人表示他爱顾陌生人，他的家常为得救的和未得救的人打开，并且为所有来到他家门的人寻求祝福。

长老必须善于教导。当他拜访那些在属灵事情上有问题的人，他必须能查考圣经，并且解释在这些事上神的旨意是怎样的。他必须能喂养神的羊群（彼前五2），又用圣经斥责那些传错误道理的人（徒二〇29～31）。这不一定指监督必须有教导恩赐，而是指在家访传道中，并在聚会中，他能表扬真道的道理，并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随时并



且热衷于这样做。

**三3** 因酒滋事这语是指对酒精饮品上了瘾。监督必须不是一个过分沉溺于酒精而惹事，又辱骂吵闹的人。

不打人指这人不会在其它人身上动武，例如，如果他是个主人，总不会打仆人。

不贪金钱这几个字在一些古代抄本是没有的，但主要的抄本都有。<sup>9</sup> 贪爱金钱会令教会产生罪恶的果子，和在世界上一样。

长老必须是温和的。在他的教会事工里，他必须有自制、忍耐和一个结果子的心灵。

他必定是不争竞的，不好争辩的，而且不为每件小事而喋喋不休。他不坚持自己是对的，是个脾气温和，容易与人相处的人。

监督必须是不贪财的；即是不爱恋金钱，要强调「爱恋」这词。他关心神子民的属灵生命，拒绝受物质世界的强烈引诱所迷惑。

**三4** 为了让别人认出他是个监督，这人必须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儿女凡事端庄顺服。这条件会在那人的儿女在家生活时一直应用，直到儿女离去，开始建立自己的家庭，就不再需要显示这种从属的关系了。如果一个人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他就应避开过分的严责和不合宜的纵容这两个极端。

**三5** 这里的论点很清楚。除非人显示他有能力管理自己的家，否则他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在他自己的家里，家

庭成员人数比较少，他们都与他有关系，而大多数成员都比他年轻许多。另一方面，教会人数总是比较多，而人数增多，各人的脾性也多样化了。很明显，如果一个人在小圈子里都管得好，在大圈子里也不会管得不好了。

本节是重要的，因为定下了长老的工作，就是照管神的教会。请注意，不是「统治」神的教会，长老不是个暴君，甚至也不是一个仁慈的统治者，却是个引导神子民的人，象牧羊人引导羊群一样。

新约其它地方惟一用「照管（照应、照料）」一词是在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里（路一〇34）。与好撒玛利亚人对待那曾落在强盗手下的人所显示的关怀一样，长老也要这样照顾神的教会。

**三6** 初入教的，不可作监督。新近悔改加入基督教会的，或在信仰上是年轻的，都不适宜作监督。这工作要求一个人在信仰上有经验和有理解力。危机可能会这样发生：初入教的会自高自大，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刑罚里。魔鬼的刑罚不是指撒但在人身上的批判，而是指因他的自大，便自己掉进撒但的批判里。他寻求自己不能胜任的高位，结果他跌落低位去。

**三7** 监督在社群中必须有好名声，在教外是指未得救的邻舍。没有这好名声，他易受人批评，而落在魔鬼的网罗里。批评可能来自信徒或非信徒，魔鬼的网罗是撒但为那些行为与宣称不一致的人所设置的陷阱。当他在这陷阱里捉到了人，就将他展示出来嘲弄、轻蔑、

鄙视。

**三8** 使徒保罗现在从监督的话题转到执事。在新约里，执事简而明之就是服侍人的人。普遍人的理解认为执事就是地方教会里照顾庶务的人，而另一方面监督就是照顾人属灵生命的人。这对执事职责的理解主要基于使徒行传六章1至5节，那时有人受任命管理教会里寡妇们日常饭食的分配。事实上，「执事」一名在这段经文里并没有出现，但在第2节这词的动词形式就出现过：「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字义与「执事」同）饭食，原是不合宜的。」

作执事的条件与作监督的很相似。虽然没那么严格，但人可以注意到的差别是，作执事的不一定要善于教导。

作执事的……必须端庄、高贵和值得尊重。他们必须不一口两舌，即是他们必不会对不同的人或在不同的时间，作出互相冲突的报告，他们必须言行一致。

他们必须不好喝酒。新约不禁止用酒作医疗用途，或者当水源被染污时充作饮料。虽然适量喝酒是容许的，但是基督徒必须也考虑关于这习惯的见证。在一些国家，基督徒喝酒是完全没有问题的，又在他的见证里没有不良效果的；在另一些国家，如果人们看见基督徒沉迷于酒，这会使不信的人震惊。所以，虽然酒的饮用是合法的，但不一定是有益的。

执事必须不贪不义之财。象曾经提过的，执事的作用之一是处理地方教会的资金，这令他易于受特别的引诱。如

果他有贪财之念，可能被引诱去拿取一些为自己用。犹太不是最后一个为钱财的缘故，而出卖主的理财者。

**三9** 执事必须存清洁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奥秘。就是说，他们必须在真理和生命上健全；不但知道真道，也在生活中活出来。真道的奥秘是基督徒真道的另一种表达。很多基督信仰的道理在旧约是隐藏的，但在新约便由众使徒和先知揭示出来。这就是经文用奥秘一词的原因了。

**三10** 执事应先受试验，就象长老的情况一样。这是指他们应被观察一段时间，或者甚至给他们在教会担当一些小职位，当证明他们是可信赖和忠心之后，便可以更进一步担负更大的职责。然后叫他们作执事，或者简单说「让他们管理」。与监督相同，重点不是强调在教会里的职位，因为执事这岗位是服侍主和服侍祂的百姓。

当发现有人在他的个人生活和群体生活里，没有可责之处，他便应获准充当执事。没有可责之处特别是指以上提到的当执事的条件。

在这里我们想提出，有一些人在地方教会里应被视为执事。司库肯定是其中之一，另外联络人或书记，主日学校长和司事都可以是。

**三11** 本节看来是指执事的妻子（女执事），或监督和执事的妻子。那些在教会领受职责的人的妻子，应该是有基督徒见证和正直的女人。例如，她们可帮助丈夫作重要的事情。

可是，「妻子」一词也可译成「女人」，这样翻译容许解作女执事，在初期教会曾有这些女性出现，例如在罗马书十六章1节，非比被形容为坚革哩教会的仆人（与「执事」一词相同）。<sup>10</sup> 这些女性在教会所作的服侍，罗马书十六章2节就提供了一些线索。保罗说：「她素来帮助许多人，也帮助了我。」

无论接受那种解释，这些女人必须端庄，高贵和自制，她们必不说谗言，不花时间说闲话，不将错误的和恶意的小报告传开，不损害他人的名誉。她们必须有节制，能显示自我约束和克制。

最后，她们必须凡事忠心，这不但是指对基督的真道忠诚，也是指她们为人可靠，忠心和值得信赖。她们应能保守别人的秘密和家庭的隐衷。

**三12** 使徒保罗重复执事这题目。他首先指出，他们必须是一个妇人的丈夫，这用语的不同解释在本章第2节提过了。我们在这里可确实地说，象监督一样，执事必须在他们的婚姻生活里无可指责。

他们同样也必须好好管理儿女和自己的家。若不能做到这点，新约看这是基督徒性格的一种污点。这不是指他们必须独裁、专横，而是指他们的儿女应顺从教导，成为真理的一个见证。

**三13** 因为善作执事的，自己就得到美好的地步一句最好是用腓利和司提反的例子来说明。在使徒行传六章5节，这两个人是委任的七位执事中的两位，他们被委派要作的事，是处理分配金钱给教会里的寡妇。因为他们在这些职责

上忠心，神的灵似乎加给他们更大的事奉范围。例如使徒行传其后的记载告诉我们，腓利成为一个传福音的人，而司提反成为一个教师。由于善作执事，他们被提升，得着当地教会的人眼中看为美好的地步。一个人忠心地完成他的工作，就算只是卑微的事，都会很快得着别人尊敬为既可靠又忠心的人。

况且，腓利和司提反变得在基督耶稣里的真道上大有胆量。这无疑是指他们被赐予莫大的自由为基督作见证、作教导和代求，司提反的例子尤说明这点，因他在殉道前作了出众的剖白讲论。

#### 四·关于在教会里的行为（三14～16）

**三14** 使徒保罗写完了上述的事，并且期望很快能见到提摩太。这些事不但是指上面所写的事，也是指后来的事。

**三15** 保罗知道有可能被耽延日久，或者甚至他完全不能来到以弗所。事实上，我们不知道他能否在以弗所见到提摩太，而他如果逗留日久，他想提摩太知道信徒自己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

在上述的经节里，保罗已描述监督、执事和他们的妻子应怎样行，现在他解释大体上基督徒在神的家中应怎样行。

这里神的家中是指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在旧约，神住在帐棚和殿宇中；但在新约，祂住在教会

里。这里所说的是永生神的教会，用以对比无生命偶像的庙宇。

教会被形容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柱石不仅用来承担建筑物的结构，很多时柱石也在公众市集里被竖起，用来张贴布告，所以柱石是个宣布者。教会是神在地上所拣选的团体，用以宣布和彰显祂的真理。教会也是真理的根基。这里根基有基础或承担结构的意思，描绘教会为被委托保卫和支持神真理的。

**三16** 本节是难题经文，其一的困难在于怎样与前面的经文吻合。有人提出：这里我们有以教会为柱石和根基的真理（15节）之摘要。另一些人提出：本节表示保罗强调的敬虔例子和权能，都是神家中正当行为所需要的。达秘说：

这常被引用并解释为描述神的奥秘或基督位格的奥秘的一节经文。但本节只是描述敬虔的奥秘，或所有真敬虔的秘密——惟有从神泉源所发出的，才能称得上是人的敬虔……敬虔来自对道成肉身、钉死、复活和升天的主耶稣基督的认识……这是认识神的方法；遵守这道带来敬虔。<sup>11</sup>

当保罗说大哉！敬虔的奥秘，他不是指这是非常神秘的，而是指以前未知的，关于主耶稣的位格和工作之真理，是非常神奇和奥秘的。

神<sup>12</sup>在肉身显现是指主耶稣，特别是指祂道成肉身。真敬虔就是明白救主第一次以肉身出现，降生在伯利恒的马槽里成为一个婴孩。

被圣灵称义是否指「在祂自己的人的灵魂里称义」？抑或是指「借圣灵称义」呢？我们理解这是指后者，在祂的浸礼（太三15~17）、变象（太一七5）、复活（罗一3,4），和升天（约一七10）时，神的圣灵证实了祂的身分。

主耶稣被天使看见祂的出生、受试探、在客西马尼园的痛苦祷告、复活和升天。

自五旬节以后，祂被传于外邦，这传扬不仅到达犹太人当中，也到达世上最远的角落。

被世人信服描述来自各族各国的人都相信主耶稣。这不是说「被世界信服」。虽然这样的传扬是世界性的，但接纳的只是一部分人。

被接在荣耀里，普遍认为是指救赎工作完成后，祂升上天堂，并回归祂现在的位置。尹信提出，「被接在（不是「进」）荣耀里」是指「伴随着有壮丽威严的环境，就象我们说，是一个得胜的将军一般」。

有些人将这些事按时间顺序排列。例如他们说在肉身显现是指道成肉身；被圣灵称义是指基督的死、埋葬、复活；被天使看见是指祂升天；被传于外邦和被世人信服是祂升天后所发生的事；最后，被接在荣耀里是指将来有一日，祂将所有得赎的人聚集起来，将死去的人复活过来，与祂一同被接入荣耀里。然后按这观点，到那时为止，敬虔的奥秘才得完成。

然而，我们没理由认为这次序必定是时间性的，有人相信我们有本节为早

期基督徒圣诗的片断。如果是这样的话，这就象我们的福音歌《有一日》了：

主生，因爱我；主死，为救我；  
主死后埋葬，我罪永脱离；  
主死后复活，使我白称义；  
主将再降临，荣耀之一日。

~马查理

## 肆·教会里离道反教的事 (四1~16)

### 一·警告提防即将来临的离道反教之事(四1~5)

四1 有两种方法看圣灵明说这句话。首先，保罗将要说的，肯定是从神圣的启示而得的；但这也指透过圣经，尤其是新约，明明地教导在后来的时候会出现离弃真道的事。

在后来的时候是指「在稍后的时间」，在时间上紧接着使徒写本书信的时候。

必有人离弃真道。有人这词是提摩太前书的特色，在这里指少数人的，看来在提摩太后书已变成多数人了。有离弃或遗弃真道的人，这里不代表他们曾得救，而是他们自称是基督徒而已。他们知道有关主耶稣基督的事，也知道祂就是惟一的救主；他们在某时间声称跟随祂，但跟着他们便背叛了真道。

我们读这部分经文时，不能不想到现今邪教的兴起。这些谬误体系的发展方式，正在这里准确地描写出来。他们成员中的一大部分，是由以前参与所谓

基督教教会的人所组成的。或许在某时间，这些教会在真道上健全的，但其后便飘向社会福音，邪教教师出现，教导彻底钻牛角尖的信息。这些自称为基督徒的便落入陷阱。

他们愿意听从或赞同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引诱人的邪灵在这里用作比喻方式来形容假师傅；他们有邪灵内住，引诱不小心的人。鬼魔的道理不是指关于鬼魔的教训，而是指那些由鬼魔予以灵感的道理，或是源自鬼魔世界的道理。

四2 假冒这词暗示「带上面具」。这是对错谬的邪教者何等贴切、典型的形容！他们试图掩饰自己真正的身分，他们不想别人知道他们所持的宗教体系，他们假装说圣经用语和唱基督徒圣诗。他们不但是虚伪者，也是说谎者。他们的教训不是根据神话语的真理；他们知道这点，然而仍故意欺骗别人。

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或者在他们生命的初期，他们的良心曾是敏锐的，但他们经常地压抑良心，多多犯罪，使良心触犯那光，以至现在他们的良心变得没感觉和刚硬了。他们不再踌躇有关与神的话语有冲突的事，并且教导一些东西是他们知道不合真理的。

四3 鬼魔的其中两样道理在此列述。第一样认为嫁娶是错的，这直接与神的话语抵触。神亲自设立婚姻，祂在罪还未进入世界之前已这样设立了。婚姻没有不神圣的地方，假师傅禁止嫁娶是想要攻击神所命定的。

这道理的例证是，律法禁止一些祭司族的男女嫁娶。但是，更直接地，本节是应用于灵术家称为灵界姻亲关系的教训。根据蒲乐克说：「婚姻是被嘲笑的，而在实际的行为中，男人和女人都被引诱，从他们合法的伴侣身上，做成他们所谓灵界姻亲关系的不神圣、不合法的结合。」我们也可提出基督教科学会对婚姻的态度，创办人艾蒂夫人曾结婚三次。她这样说：

直至我们认识到神是我们所有人的父，婚姻将要继续……婚姻曾在我们当中是一件不能改变的事实，但现在要失去它的拥护了。<sup>13</sup>

鬼魔的第二样道理是禁戒某些食物。这类教训灵术家都主张。他们说吃动物的肉会阻碍人与灵界接触。还有，在通灵学者和印度教徒当中，有异常恐怖的献生命之礼，因为他们相信，人的灵魂会归来，住在动物或其它生命中。

就是这个代名词是指嫁娶和食物，两者都是神所造的，叫我们感谢着接受；祂不但打算给未悔改的人，也给那信而明白真道的人。

**四4** 凡神所造的物（或创造），都是好的。食物和婚姻都是神的创造，若感谢着领受，就没有一样可弃的。祂为人类生命的繁殖设立了婚姻（参看创一28），又为维持生命创造了食物（创九3）。

**四5** 神的道将人所需用的食物和婚姻显得与众不同，食物因此成为圣洁了（创九3；可七19；徒一〇14,15；林前

一〇25,26）；婚姻也与众不同了（林前七；来一三4）。

它们也借祈求成为圣洁了。在分享饭餐之前，我们应低头为食物感谢（参看太一四19；徒二七35）。借这个行动，我们求神祝福食物，使我们的身体健壮，让我们更有力地事奉祂。在进行婚礼之前，我们应祈求神，为祂的荣耀，为其它人的好处和为新郎新娘的好处，赐下祝福。

在未得救的人面前，为食物感谢是基督徒一个好见证，祝谢不应为了吸引别人的注意，或者太长，但也不应试图隐藏我们为食物感谢神的事实。

## 二·对于即将来临的离道反教提出正面的指示（四6~16）

**四6** 提摩太指示弟兄们有关1至5节谈到的这些事，便是基督耶稣的好执事了。就如前文提过，执事一词意指「仆人」。他要成为一个仆人，在真道的话语和……善道上得了教育，就是他向来所服从的。

**四7** 在这分段里，保罗设想基督徒的事奉，就好象运动比赛。在第6节，他谈到服侍基督的人所需的饮食——他应在真理的话语和善道上吸取养料；在本节，他说到操练是以敬虔为目标的。

使徒保罗劝导提摩太，要弃绝那世俗的言语和老妇荒渺的话。他不须打击，或花时间来应付，而是轻蔑，以鄙视的眼光对待。老妇荒渺的话令我们想起基督教科学会，是由一个妇人所创立的，看来特别吸引一些老年妇人，她们

不教导真理，只教导一些无稽之谈。

不要花时间在神话和无稽之谈上，他应操练自己达至敬虔。这样的操练包括阅读和研习圣经、祈祷、默想，及在别人面前作见证。史道克说：「没有什么叫做飘向敬虔的事，『倾向的逆流』总是压在我们的身上。」成为敬虔一定要操练和努力的。

**四8** 这里的两种操练用来互相对比。操练身体对身子有一些价值，但这些价值总是有限的，也不长久；敬虔在另一方面对人的灵、魂、体都有好处，并且不仅是暂时的，也是永恒的。对于今生的事，敬虔产生最大的喜乐；对于来生的事，就能掌握赏赐和身分的美好应许，并享受将来的荣耀。

**四9** 人们普遍都同意本节提到前文有关敬虔的论述。敬虔的事流传久远，且有永恒价值，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这是本书信第三句可信的话。

**四10** 我们劳苦努力，正是为此。<sup>14</sup> 这里提到的此，是敬虔的生命。保罗说，这是最重大的目标，为此他用了他最别出心裁的努力。对于非信徒，这并不是一个有价值的人生目标，但对于基督徒，他看穿了这世界的事将要过去，并且将他的希望依赖在永生的神手里。这盼望是永不能失落的，真正的原因是：祂是永生的神；他是万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神是万人的救主是因祂在日常生活的供应上保存他们；祂是万人的救主也是因前文指出的——祂为万人的救恩作了充足的预备。祂是信徒

的救主，特别是因为他们享用过祂的供应。我们可以说，祂是所有人可能的救主，是信徒实在的救主。

**四11** 这些事大概是指保罗在6至10节所说的事，提摩太要吩咐人、教导人这些教训，不断地将教训摆在神的子民面前。

**四12** 收这封信的时候，提摩太的年纪大概是三十至三十五岁。比较以弗所教会中的一些长老，他是一个相当年轻的人。那就是为什么保罗说：「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轻。」这不是说要提摩太自己成为基柱，令自己免受批评，而是说他不要让别人有机会指责他，借着作信徒的榜样，他要防止别人对他作合理的批评。

言语是指提摩太的说话，他的说话应经常表明他是神的儿女。他不但要逃避那些明显被禁止的说话，也要逃避那些对听者没有启发意义的说话。

行为是指整个人的行为态度，他的举止品行没有一点儿令基督的名受辱的。

爱心提示爱应是行为动机，并且也是行事的精神和要争取的目的。

热心在批判性文本出版后，大多数的现代版本圣经和注释书都删去这词，但是这词在传统和主要文本里出现。金尔对这词有卓越见解，他谴责说：

……是很多基督徒的表现奇缺的本质，很多热心为了足球赛，或为了选举运动，但只得很少为了神的事工，你看基督教科学会、耶和華见证人会、共产主义者的热心何其

壮大，真令我们觉得羞愧！啊，盼望这教会曾认识的火一般的热心重燃，让这上好的热心大大帮助提摩太，稳固他的地位并扩阔他的战线。<sup>15</sup>

信心大概是指「忠心」，有可信赖和坚定不移的意思。

清洁不但表现在他的行为上，而且也在他的动机上。

**四13** 本节基本上是指当地教会，而不是提摩太的个人生活。他应当以公开宣读圣经、劝勉和教导为念。这里有清楚的次序。首先，保罗强调公开宣读神的话语，这点在当时是特别有需要的，因为圣经的分配有限，很少人拥有一本圣经；在读完圣经之后，提摩太要在所读过的话语上劝勉信徒，然后要在神话语的伟大真理上教导他们。本节提醒我们尼希米记第八章的事，特别是第8节：「他们清清楚楚的念神的律法书，讲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

但是我們不应忘记本节提出的个人奉献生活，在提摩太还未对别人提出劝勉和教导神话语之前，他应首先将他所要讲的，在个人生活里实践出来。

**四14** 经文并没有对我们说，提摩太所得的恩赐是什么——是传福音、牧师或教师呢？这些书信普遍的要旨令我们认为他是牧师兼教师。虽然如此，我们只知道恩赐……是从前借着预言，在众长老接手的时候赐给他的。首先，这是借着预言一同被赐下的。这绝对是指在某时候有一先知，在当地教会中站起来，宣布神的灵已赐给提摩太一些恩

赐。那先知没有讨论这恩赐，只是宣布而已。这恩赐是在众长老接手的时候一同来的。再说，我们要强调，长老没有权柄将恩赐给提摩太，而是借着按手在他身上，他们向公众表明，他们同证圣灵已作了的工作。

这步骤在使徒行传第十三章有提到。在第2节，圣灵拣选巴拿巴和扫罗作特别的工作，或者这是透过先知将这些话传送的，然后当地教会的弟兄们禁食祈祷，按手在巴拿巴和扫罗头上，打发他们出去了（3节）。

今天很多地方基督徒教会也跟随这种做法。当老人们证实某人已从圣灵得着一些恩赐时，他们就交托这人作主的事工，并表明他们对他有信心，同证在他的生命里圣灵的工作。他们在事工上的交托不会将恩赐赐给他，只是同证这恩赐是从神的灵那里得着的。

这里所提的长老按手在提摩太身上，与提摩太后书一章6节所形容的，保罗按手在提摩太身上是有分别的。在前者，行动并不是正式的，也不代表赐给提摩太一些恩赐；在后者，保罗真的是使徒的渠道，将恩赐分给别人。

**四15** 在此专心一语可以译作「培养」或「在此事上受痛苦」。这个意思很好，因为跟着的一句是你要殷勤去作。保罗鼓励提摩太完全、专心地献给主，作祂的工作，这样，他的长进会被众人看出来。保罗不想提摩太在他的基督徒事奉中只走上一高原，然后便在这安舒的规律中停顿下来。其实，他想提摩太在主的事上常有进步。



**四16** 注意这里的次序。提摩太首先要谨慎自己和跟着要谨慎自己的教训，这强调了在基督的事工里个人生命的重要性。如果他的生命是有不对的，不论他的教训多么纯正，也是徒劳无功的。宾克说得好：「如果容许崇拜和个人属灵生命的培养都挤出去的话，事奉便变成网罗和罪恶了。」

如果能继续做到保罗已写的事情，即是宣读、劝勉和教导，提摩太便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他的人。这个救字与灵魂的救恩无关。本章以描述在神的子民中制造破坏的假师傅开始。保罗告诉提摩太，借着忠心坚持过敬虔的生活和遵行神的话语，他能救自己脱离这些假教训，并且他也能救听他的人逃避这一切。

## 伍·对不同阶层的信徒提出特别的指引（五1~六2）

### 一·不同年龄的人（五1,2）

**五1** 本节引介一段记载，是指导提摩太的行为的，要求他应怎样对待与他同工的基督徒大家庭的成员。提摩太是一较年轻，或者比较有斗志的人。他可能被引诱变得不耐烦和对一些老年人怀恨在心；因此，这劝勉是叫他不可严责老年人，只要劝他如同父亲。作为一个年轻人，他不适宜以强烈的说话攻击这样年纪的人。

至于对少年人态度专横，这是年轻的基督仆人的危险。所以保罗告诉他，要对待少年人如同弟兄；要象他们当中

的一人，不以专制的态度对待他们。

**五2** 老年妇女要当为母亲，以尊重、爱护和敬重对待她们，因为这是她们应得的。

清洁用来显示与少年妇女相处的特征。他不但要逃避确实是罪恶的事，也应避开不谨慎的行动或任何看来有邪恶形象的行为。

### 二·寡妇（五3~16）

**五3** 从本节至16节，保罗开始论述当地教会的寡妇，并提出应怎样对待她们。

首先，教会应尊敬那些真为寡妇的。尊敬这里不仅有敬重的意思，也包括金钱上帮忙的观念。真寡妇是一个没有其它人支持，但完全地依赖主供应的女人。她没有在生的亲人能照顾她。

**五4,5** 第二类的寡妇在本节有描述，她们是那些有儿女，或有孙子孙女的人。在这情况下，儿女应学习报答他们的母亲（或祖母）为他们所作的，显示他们在家中的实际敬虔行动。本节清楚教导行孝先在家中开始。对基督真道一个很差的见证是：一个人大喊他的宗教，却不照顾自己的亲人！

从神的角度看，基督徒去爱和照顾那些没有其它人帮助的人是可悦纳的。<sup>16</sup> 在以弗所书六章2节，使徒保罗清楚教导：「要孝敬父母……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象前文所述，真寡妇是独居无靠的，她们必须不断地仰赖神给她们每日的供应。

**56.7** 对比第5节的敬虔寡妇，这里提到纵情宴乐的寡妇。有意见不赞同这样的妇人是个真正的信徒，她只是个自称的信徒而已。我们却相信她是个真基督徒——只是背道而已。她在与神的交通和对神的用处来说是死的。提摩太要警告这些寡妇不要过宴乐的生活，并且也教导基督徒要照顾那些与他们有亲属关系，又活在穷困中的人。

**58** 这里强调缺乏看顾亲属，特别是自己家里的人的严重性。这包括对真道的否定。基督的真道一向认为真信徒应该彼此照顾。如果一个基督徒不肯这样做的话，他就是以行动否认基督信仰的真理教导，这样的人比不信的人还不好。理由很简单，很多不信的人都喜爱照顾他们的亲属，何况基督徒作非信徒不耻为之事，就令主的名大受亏损了。

**59** 从本节经文看来，在每个当地教会都当保存一个名单，表示那些寡妇是受教会照顾的。保罗在此表明，年纪到了六十岁的寡妇，才记在册上。

一个丈夫的妻子这个说法，与监督和执事的类似说法产生相同的问题。这说法的类似解释已经说过了。毋庸置疑，这是指她的婚姻生活必须无可指责，没有道德上任何令人怀疑的地方。

**510** 为了能记在册上，寡妇必须有行善的好名声，以显示她是个属灵的信徒。

就如养育儿女一句无疑是指她必须将儿女养大，使他们能反映她自己和她的基督徒家庭的好气质；只是养大儿女

并不是什么美德，但教养他们成才却是美德。

另一个敬虔寡妇的标志是，她对远人曾显示殷勤的接待，这接待的恩慈，一次又一次地在新约被提到和被赞扬。

洗访客的脚是奴仆的工作，所以这里的意思无疑是说，那寡妇要为她的基督徒友辈作佣人般的工作。但这也可以指属灵的方式洗圣徒的脚，就是以主的话作水清洗。这不是指在众人的事务上这样作，而是简单地在家访中，用这种方式以神的话语清洁信徒，以免在他们的日常生活上沾染污秽。

救济遭难的人是指向那些病困、哀伤或其它活在痛苦中的人行怜悯。

简言之，为了在当地教会的名册上有分，这寡妇必须竭力行各样善事。

**511** 本节是难题经文。意思似乎是这样：普遍来说，全由本地教会照顾年轻的寡妇是错误的。因为年轻的缘故，她们很可能想要嫁人。这事本身没有什么错，但当这渴望有时非常强烈的时候，年轻寡妇甚至可能想嫁给非信徒。使徒保罗甚至形容她们情欲发动时，便违背基督。当可以选择嫁给一个异教徒，或不嫁人继续爱基督、遵从祂的话时，那年轻寡妇会倾向于嫁人。这当然会为支持她的当地教会带来羞辱。

**512** 被定罪（英王钦定本作「咒诅」）不是指永死，只是说她有此宣判或被定罪，因为她废弃了当初所许的愿。曾有一段时候，她自称对主耶稣基督满有忠心和热心，但现在嫁给不爱基督的人之机会来到，她便忘记了当初对

基督所起的誓和约，跟随不信者离去，不再忠于天上的新郎了。

保罗不是批评年轻寡妇的婚嫁。事实上，他希望她们嫁人（14节），他所谴责的是她们的灵性低落，和为了得着一个男人，就扬弃属神的原则。

**五13** 当地教会若承担年轻寡妇的全部财政责任，可能会鼓励她们习惯懒惰，沾上邪恶。她们不尽上自己的责任，可能变得说长道短，好管闲事，满脑子想着与她们无关的题目。当地教会不应鼓励这种行为，因为如前文说过，这对基督徒见证只带来负面的影响。

**五14** 保罗所以声明，以一般的原则，他宁愿年轻的寡妇嫁人，生养儿女，守着一个无可指责的基督徒家庭。当然，保罗明白不可能每个年轻的寡妇都再嫁，因男性通常是采取主动的一方。但他只是写下一个一般的原则，叫有需要的人可以跟从。

敌人，或撒但，经常寻找过错借以猛攻基督徒的见证。保罗试图防卫，使人们没有合理的原因辱骂。

**五15** 保罗所说关于年轻寡妇的事不是凭空想象或臆测的。这是已经发生了，有些人已经……转去随从撒但，因为她们已听从撒但的声音，并且选择了不信的伴侣，不听从主的话。

**五16** 现在题目一转，来看亲属照顾她们的义务。信主的男人<sup>17</sup>或妇女，若家中有寡妇需要人帮助，那么他们就应当承担这责任，好让教会能更自由地救济那些真正贫穷，又无近亲的寡妇。

第3节至本节整篇经文告诉我们，什么是教会在特定情况下必须做的事，而不是告诉我们，在可找到借口的情况下和在能力范围内可以做的事。篇幅的长度显示这是圣灵心目中的一个重要题目，但竟然是今日大多数教会圈子里最被忽视的题目。

### 三·长老（五17~25）

**五17** 本章其余部分论到作长老的事。首先，保罗定了规则，叫善于管理教会的长老，应以为配受加倍的敬奉。「管理」较好的翻译为「作带领的」（达秘译）；不是为了控制，而是为了作个榜样。这样的长老是配受加倍的敬奉的。敬奉可以指尊敬，但也包括金钱上报偿的观念（太一五6），加倍的敬奉包括以上两者。首先，因为他的工作，他是配受神百姓尊敬的；但是如果他的时间都完全地奉献给这些工作，他也配受金钱上的帮助。那劳苦传道教导人的，很可能是那些用长时间传道和教训人，以至他们不能作正常工作的人。

**五18** 有两节经文要在这里要介绍，用来证明长老是配得报偿的。第一节经文是申命记二十五章4节，第二节是路加福音十章7节。本节特别有趣，因为与圣经的默示有关。保罗从旧约取了一节经文，又在新约取了另一节，将它们平放在一起，引用为圣经。这明显可看出，保罗认为新约的作品与旧约有相同的权威。

这些经文教导，用来收割的牛，不应被剥夺分享谷物的机会。同样地，工

人有权得他劳力得来的成果，因此长老也当如此；尽管他们的工作不是物质的，但他们是值得神百姓的支持。

**五19** 因为长老在教会占领导位置，他们便成为撒但攻击的特别对象。因这缘故，神的灵实行保卫他们免受诬告之害。除非控告能得到两三个见证证实，否则不准进行纪律性的行动控告长老。事实上，这同样的原则也用在其它教会肢体的纪律上，但强调这点是因为长老比较有机会被人诬告。

**五20** 若是长老被发现犯罪，令到教会的见证有损，这人就当在众人面前受责备。这行动提醒所有信徒在基督徒弟事奉上犯罪之严重性，也可以成为其它人生活上一个强而有力的阻吓。

有些评注家相信本节不是特别应用在长老身上，而是在所有基督徒身上。肯定地，这原则所有基督徒都合用，但本节的背景看来直接与长老有关。

**五21** 处理当地教会纪律的事情，有两种危险要防避。第一是存成见，另一是有偏心。对某人存不良的成见，也很容易对他所作的事存成见。同样地，由于某人的财富、社会地位或个性人格，这也是很容易对他有偏心的。所以保罗严肃地在神和基督耶稣，并蒙拣选的天使面前吩咐提摩太，他应遵守这些原则，在未知道事实之前，不要判断事情，又或者因为他是朋友或是知名的人，便偏袒他。每件事情必须在神和基督耶稣，并天使面前作判断。天使是我们居住的世界的观察者，他们应看见教

会纪律之事的公义。蒙拣选的天使是那些从没有犯罪或背叛神、保存他们原本状况的天使。

**五22** 当显赫的人来到当地教会一起聚会，很多时就有倾向很快将他们提升至领导的地位。这里提摩太得警告不要急速认同新加入者，他也不应支持那些他不了解他们性格的人，恐怕这样做，他们在他们的罪上有分。他不单要保守自己在道德上洁净，也要成为清洁，除去与其它人犯罪的关连。

**五23** 我们不大清楚本节怎样连贯上文。或许使徒保罗聪明地预料到，提摩太投入在会众的问题和困难中，会令他的胃口有不良的影响。若是这样，提摩太不会是最早或最后一位有这痛苦的人吧！更可能的是，提摩太经常是个水土不服的人，保罗的忠告是：「再不要照常喝水。」这是指提摩太不应只喝水而完全不稍微用点酒。保罗建议稍微用点酒是为了胃口和屡次患病的缘故。本节只处理酒的医疗用途，不应推论出一些借口叫人过量用酒。

毋庸置疑，这是指真酒，而不是单指葡萄汁。我们不清楚葡萄汁在那时是否存在，因为葡萄汁要经过一个消毒程序，而这程序在当时还未有。稍微用点酒这话其实暗示真酒。如果这不是真酒，这里又何须规定只用稍微的酒呢。

本节也打开神能医治的题目。虽然作为使徒的保罗毫无疑问地有医治所有疾病的能力，但是他不经常行使这能力。这里他证明在胃口毛病的事上采用药物。

**524** 在本节，使徒保罗似乎回到第22节的讨论去。那里他提醒提摩太不要不适当地、又急速地给其它人行按手之礼，本节和25节进一步解释这点。

有些人的罪是明显的，是非常显然的，他们可比作喇叭手，响声在那人前头，宣称他是个罪人，一直来到审判案前。但这不是所有人的例子。有些罪人不被发现，直至随后的时间。

第一类人，我们可想到是整个社区都知名的酒鬼。在另一方面，我们可想到一个与另一女人有染的丈夫，社区的人可能在这时不知道这事，但很多时整个丑闻会在随后的日子显露出来。

**525** 在于行善的人，情况也相似。有些人看上去是行善的人，其它人则比较隐藏和谦逊，他们真正的善须时间才为人所知。就算我们不能看见善行，一些善的表现必在稍后时间显露出来。这教训得出的结论是：我们不应在第一次相识时便判定那人，却应让时间来将真正的性格显露出来。

#### 四· 奴仆与主人 (六1,2)

**六1** 奴仆的行为现在展现在我们眼前，他们被形容为在轭下作仆人的，这轭就是奴隶之轭。使徒保罗首先对有未得救主人的奴仆说话。奴仆应否在这种情况下对他们的主人傲慢无礼呢？他们应否反叛或逃走呢？他们应否尽可能做最少的工作呢？相反，他们应以自己主人配受十分的恭敬，这即是说他们要给主人应得的尊敬，顺服地和忠心地工作，并且一直要成为一位帮助者，而不

是阻碍者。这样勤奋事奉最主要的动机是为基督作见证。如果基督徒奴仆行事粗鲁或反叛，那么主人便会褻渎神的名和基督的真道，他会下结论，认为信徒是无用的一群。

早期教会历史告诉我们，基督徒奴仆普遍比非信徒在奴隶市场上可卖得更高价钱。如果主人知道某一位在拍卖台上的奴仆是个基督徒，他通常愿意出更高价钱买这奴仆，因为他知道这奴仆会忠心地和完美地服侍他。这是对基督的真道的崇高赞誉。

本节提醒我们，无论人在社会标准衡量下的地位是多么低，他也有一个又一个的机会来为基督作见证，并且为祂的名带来荣耀。

我们经常指出，新约并没有公开谴责奴隶制度，但是，当基督信仰的教训流传后，奴隶的滥用已经被遏止了。

每个真信徒应明白他是耶稣基督的奴仆，他也是以一个价钱被买赎的，他不再属于自己了，耶稣基督拥有他——灵、魂、体，而他所有一切最好的，祂也配得拥有。

**六2** 本节讲述有信道的主人之仆人。毋庸置疑，这些仆人会遇到很大的引诱，叫他们轻看他们的主人。这不是经常发生的吗——当教会在主日晚上一同掰饼，基督徒主人和基督徒仆人因为大家都是基督耶稣的弟兄，便一同坐席。然而，仆人不应为此缘故以为社会生活的限界便打破了，他们不应只因为主人是基督徒而对他们缺少尊敬和服侍。主人是信徒又是蒙爱的弟兄的事

实，应促使仆人更忠心地服侍他。

这里所提到的基督徒主人不单是信道蒙爱的信徒，也是得服侍之益处的人。这常用来表示，他们双方都是救恩福气的分享者。可是这些字词也可以解作，因为主人和仆人双方都有心行善，他们便应彼此服侍，尝试帮助对方。

以此教训人、劝勉人一句无疑是指上文对基督徒仆人所说的指示，用现代的说法，就是雇佣关系。

## 陆·假师傅和贪财（六3~10）

六3 保罗现在将注意力转向那些打算在教会里教导新的和奇异的道理的人。这些人不服从……纯正的话。纯正的话指能令人灵命得健康的说话，就是我们主耶稣基督在世时所说的话，又是福音里的话。也是新约的整体教训，是合乎敬虔的道理的，因为鼓励和提升敬虔的行为。

六4 这样的人自高自大，他们自称有超然的知识，但事实上一无所知。保罗以前提过，他们不知道他们正在说些什么。

他们总爱问难，争辩言词。专好一词在字义上是指病态的欢喜。这些人在属灵上不健康，但却要教导有益于健康的话语。上面经文提过，他们教导令圣徒灵命生病的话语，他们提出的问题没有属灵启导能力，只在言词上针锋相对。

因为他们所说的东西，不是圣经道

理的事，所以无从了结他们的争端，结果，他们的教训引起嫉妒，分争，毁谤，和妄疑。蓝斯基说：

在他们的问题和字词争辩里，某人嫉妒另一人，因为他发展了熟练的技巧；有分争出现，因为他们彼此竞争和互相针对；最后造成毁谤，就是说，以严厉的话公开指摘。<sup>18</sup>

六5 这些争竞来自坏了心术的人，即是心灵死了的人。蓝斯基果断地评论：

在堕落和分化里死去的心灵——心智能力再不能在道德和属灵上正常地运作了，他们不再正常地对真理有所反应。所有真实和确实的现象应产生接纳的行动，那真实、神圣的救世福音更应如此。对所有谎话、错谬、歪曲的事都应产生抗拒的反应，而大多数反应都发生在道德和灵性的层面上……当堕落的心灵遇见「真理」，它只想起对抗和寻找对抗；当它遇见与真理不符的事，却想起和寻找接受这差异的理由。<sup>19</sup>

同时，这些人是丧失真理的人。在某时间，他们认识真理，但因为他们拒绝那光，便被夺去他们曾经拥有的真理了。

这些人以敬虔为得利的门路。看来，他们选择成为宗教教师，因为他们认为在这职业里他们工作最少，但得的最多。「他们将最神圣的天职变为赚钱的伎俩。」

这不仅令我们想起扮作基督教圣职

人员，但又不爱真理的雇工牧者，此外又叫我们想起在基督教界里面常见的商业化主义——买卖赎罪券、彩票游戏、慈善义卖等等。从这些事抽身出来吧<sup>20</sup>，我们受命令，要离开这些不敬虔、自称为信徒的人。

**六6** 上一节说出得利的错误方法，本节就说出得利的真正意思。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敬虔没有知足的心是一个单面的见证；有知足的心却没有敬虔一定不是一位基督徒的显著表现。但有真敬虔、同时又满足于个人的环境，这是金钱所不能买的。

**六7** 本章与主耶稣在登山宝训的教训很相似。本节提醒我们有关祂的教导：我们应信靠我们天上的父，供给我们日用的需要。

我们的人生中有三个时候是空着手的——出生时、我们来相信耶稣时和死亡时。本节提醒我们首先的和最后的时候是怎样的，我们没有带什么到世上来，也不能带什么去。

在亚历山大大帝死之前，他说：「当我死了，将我放在棺架上，双手不要包着布，但让我的手伸出来，让所有人看见我双手都是空的。」为此白斯评论说：

对了，那对手曾在世上挥舞过最令人骄傲的王权，曾拿起获得最多胜利的剑，曾满戴金银，曾有救命的能力和褫夺生命的能力，可是现在都是空的。<sup>21</sup>

**六8** 知足是对基本生活需用的满

足。我们的天父知道我们需要有衣有食，并且应许供应我们这些。大多数不信者的生命围绕着衣和食，基督徒则应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祂便会使他生命所需用的一无所缺。

衣这个字在这里的意思是遮蔽，包括生活的地方和穿着的衣服。我们应为衣、食和生活的地方感到满足。

**六9** 本节至16节直接讲述那些想要发财又不能得着满足的人。他们的罪不是因为他们是富有，而是因为他们贪财。那些想要发财的人是对衣食和住处不满足，想要得着更多。

渴望发财导致人陷入迷惑。为了达至目的，他被引诱用不诚实的和激烈的方法，包括赌博、投机、欺骗、作假见证、偷盗甚至杀人。这样的人跌入网罗或陷阱里。当渴望变得那么强烈时，便不能解救自己从当中脱离出来。或者他答应自己，当银行结余到了某个数目时，他就会停止。但很多时他失败了，当他达到了目标，便想要更多。钱财的欲望是与缠绕人灵魂的焦虑和恐惧一同来，决意要使富有的人落在许多无知有害的私欲里，他们要「与自己社会地位相等的人来往」。为了保持社会地位，他们时常被逼放弃一些生命中真正有价值的东西。

他们也落在有害的私欲里，对财富的贪念令人的健康出现危机，使他的灵魂陷入险境。事实上，这是他们迷失的绝境。他们变得那么专注于物质世界，以至他们沉溺在败坏和灭亡中。在他们为金钱不断的索求中，他们忽略了他们

不死的灵魂。伯恩斯警告说：

这破坏是全面的，幸福、美德、名誉和灵魂完全瓦解了。想要成为富有的心，带有支配力的欲望，引着一系列能破坏一切事的愚蠢行为来到。有何等多的人家庭已被它摧毁了！<sup>22</sup>

**六10** 贪财是万恶之根。宇宙间不是所有恶事都从贪财而来，但肯定它是很多种恶的一大源头。例如贪财带来嫉妒、争竞、偷盗、说谎、放纵、忘记神、自私、亏空公款等等。

这里不是说钱财本身是恶的，而是贪财是恶的。钱财可用在各种有好结果的神的事工上。但这里讨论无节制的贪财欲望，带来罪恶和羞耻。

现在讨论贪财一个显著的恶，就是被引诱离了基督的真道。在疯狂地追逐金银之时，人们便忽略属灵的事。这样，真很难说他们是否真的完全得救。

他们不但失去他们属灵上有价值的事之把握，而且他们也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想想与贪财有关的愁苦事：有白费生命的悲剧，有在世上失去儿女的惨事，有一夜间失去一切的悲哀。他们惧怕迎见神，不论是未得救的或是两手空空的。

赖尔主教总结说：

金钱，说真的是最不能得到满足的拥有物之一，它无疑使你少了些担忧，但所带来的担忧最少比拿去的更多。有筹算得着金钱的烦恼，有担心保存它的焦虑，有使用它的各样引诱，有滥用它的各种罪恶，有失掉它的悲哀，有处置它的困

惑。世上有三分之二的争吵、口角和法律案件都源自一个简单的原因——金钱！<sup>23</sup>

世上最有钱的人曾拥有油井、炼油厂、油库和油管设备；或者有酒店、保险公司、财务机构、航空公司。但他却要在其身旁七百亩的工地上设置保鏢、恶犬、钢闸、探射灯、警钟和警笛。另外他们又怕撞机、撞船、疯子；他们惧怕疾病、年老、无助和死亡；他是孤独的、沉郁的，并且必然承认金钱是买不到幸福快乐的。<sup>24</sup>

## 柒·总结给提摩太的吩咐

### (六11~21)

**六11** 提摩太这里被称为属神的人，这名称常在旧约里形容先知，描述这是一个在性格上似神的人。这可能表示提摩太有说预言的恩赐。与属神的人相反的是「那大罪人」，记载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第二章。那大罪人是罪的真实化身，与他有关的每一件事都令人想到罪恶。提摩太是属神的人，一个令人想到神和荣耀神的人。

在他为基督的事奉里，提摩太应逃避自高自大（4节）、不洁（5节）、不知足的心灵（6~8节）、无知有害的私欲（9节）和贪财（10节）。他应培养基督徒的品格——他惟一能带进天堂的东西。这里基督徒品格的要素被形容为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温柔。

公义讲述我们对我们的同伴要公平和正直。敬虔即是象神的意思。信心也可解作忠心或可靠。信心讲述我们与神



和与同伴之间的情谊。忍耐被定义为在试炼中坚定和持久。而温柔是一种仁慈和谦卑的性情。

**六12** 提摩太不但要逃避和学习跟从，他也要打……仗，打仗这词不是指去战斗，而是指去竞逐。这词不是战场上的用语，而是从竞技场上来的。打美好的仗所讲述的是基督真道和与它有关的竞赛。提摩太必须在这场竞赛中跑得好，他必须持定永生。这不是指他要为救恩竞逐，这救恩已是他的囊中物。但这里的观念是要他在日常的生活中，将原本已属他的永生活出来。

提摩太被提醒，叫他想起在他悔改时的永生。那时，他也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已经作了那美好的见证。或者，这是指他的浸礼，纵使也可能包括他跟着为主耶稣基督作的整体见证。

**六13** 使徒保罗现在将一个神圣庄严的责任交给提摩太，而他也曾在两个最大的见证人面前作过这样的见证。首先，这责任是在叫万物生活的神面前作的。或者当写信给提摩太时，保罗意识到有一天他可能要为承认主耶稣而舍弃自己的生命。如果这样的话，记着神是那位惟一叫万物生活的主，会对这位年轻战士有好处。就算人杀了提摩太，但他的信心是在那位叫死人复活的主里面，这是不能夺去的。

第二，这责任是在基督耶稣面前作的，祂是那美好见证的最好榜样。在本丢彼拉多面前，祂作过那美好见证。虽然这可以指教主在罗马官员面前所说的话和作的行动，但是可能特别指祂在约

翰福音十八章37节说的话：「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这坦然的见证在提摩太面前展现，作为他为真理作见证的榜样。

**六14** 提摩太受托要守这命令。有人认为这是指上文提及的打美好的仗之命令。另一些人说这是指保罗在本书信里交给提摩太的整体责任。又有另一些人认为这命令即是福音的信息，或者是神话语里的启示。我们相信这是维护基督真理的命令。

毫不玷污，无可指责这句话用在提摩太身上，而不是指那命令。为了遵守命令，提摩太作个毫不玷污，不容指责的见证者。

在新约，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显现是不断地摆在信徒面前的事实。我们在这世上对基督忠心，在基督的审判台前便得奖赏。这些奖赏到时就会在主耶稣来临地上建立祂的国度时显明出来。那时候，忠心和不忠的人的结局将会清楚展现。

**六15** 圣经学者还没一致地同意，在本节和下一节的代名词是指父神，还是指主耶稣基督。就字面义而论，本节似乎是指主耶稣，因为祂肯定地被称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一七14），在另一方面，第16节似乎特别是指父神。

无论如何，本节的意思看来就是这样的：当主耶稣基督来临统治世界时，人便知道祂就是那可称颂，独有全能的一位，这样的显现表明祂就是那真王。在保罗写信给提摩太的时候，主耶稣是

那被拒绝的一位，祂今日仍是被拒绝。但将来有一天，祂就会清楚显明祂是超乎所有王者的君王，并且祂就是那些称为主的统治者之主。

可称颂的不单是指值得称赞，也是指祂自己满有一切祝福的。

**六16** 在主耶稣显现的时候，人们也会知道神是独一无二的神，就是说祂是惟一自有永有的神。天使的不死是神授予的，而复活时，信徒也得着不能朽坏的身体（林前一五.53, 54）；但神的不死是祂自有的。

跟着神就被形容为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这是说环绕着神宝座的光亮、闪耀的荣光。人的肉体状况只会在这光辉下溶化，而那些在神的爱子里被接纳和在基督里完全的人，才能接近神，不被毁灭。

人未曾看见，也是不能看见神的本体。在旧约，人看见称为神的显现之神的形象；在新约，神已完全地以祂的爱子主耶稣基督之身体显示祂自己。

然而，肉眼不能看见神，这是正确的事实。

对于神，尊贵和永远的权能都是祂的，而保罗将这荣耀归给神，作为他对提摩太的吩咐的结语。

**六17** 较早时保罗曾详细讲述有关想要成为富有的人，现在他论述那些已经富足的人。提摩太应嘱咐他们不要自高，这是财富的一样引诱。他们倾向于看不起那些没有很多金钱的人，认为他们是笨拙的、无教养的和不明智的。这个当然未必真实。发大财并不是新约里

神祝福的特征，与旧约时不同。在律法之下，财富是神悦纳的象征；然而在新的时代，苦难才是大祝福。

富足的人不应倚靠「无定的钱财」。钱财有方法生一对翼飞走。某些资源能给我们安全的感觉，然而在世上惟一可靠的东西是神的话。

所以，富足的人被劝诫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钱财其中一个大网罗是这样的：我们很难拥有而又不倚靠钱财，所以这其实是一种形式的拜偶像。拜偶像的事否定了神是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本节中的这句话不是对过奢华生活的人的一个宽恕，而是直接地说神是所有真享乐的源头，物质的一切不能产生这样的福分。

**六18** 基督徒被提醒，他所拥有的钱财不是他自己的，而是交给他的。他是一个管家，他有责任为神的荣耀和他的同伴之好处使用金钱，用来行善，并且甘心施舍给有需要的人。

卫斯理约翰的人生之道是这样的：「尽你所能的行所有善事，尽你所能的方法，尽你所能的途径，在所有你到的地方，在所有你能拿出的时间，为所有你遇见的人行善，每时每刻都要这样行善。」

甘心施舍表达这样的概念：每当主有指示时，应随时使用钱财。

**六19** 本节强调这样的真理：我们可在此生中用我们的财物，使我们能收割真正的生命。借着今世用我们的金钱在主的事工上，便能积成美好的根基，预备将来。以此方法，我们就能持定那真

正的生命。

六20 现在我们来看保罗对提摩太最后的劝告。他被鼓励要保守所托付给他的事。这可能是指基督真道的道理。这与提摩太的灵性或他的救恩问题无关，而是关乎神恩惠的福音真理。象将金钱存放在银行般，真理交托给提摩太叫他保存「完全、完整、不受损害」。

他要提防躲避世俗的虚谈和那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世俗的虚谈或闲谈是讲一些没有建设性的空谈。

保罗知道提摩太会遇上很多看来是真知灼见，但其实是违反基督启示的教训。慕尔主教写道：

保罗时代的诺斯底主义者声称，他们带领自己的门徒，经过一般信徒的普通群体，进到一个高超的和受恩宠的圈子。他们要认识存在的神秘意义，而他要借这认识从世俗事情的奴役中解脱出来，自由地漫游灵体的世界。<sup>25</sup>

提摩太要转离这类的教训。

在我们的时代，这首先是指错误的邪教，例如基督教科学会。这体系的宗教声称其信徒在性质上是基督徒；又声称他们有真学问。但事实上是似是而非的，即不是属基督的，也不是什么科学！

本节也可以应用在很多形式的自然科学里<sup>26</sup>，就象我们今天的学校所教导的。事实上，科学没有任何真的发现是与圣经相违的，因为写圣经的这位神，亲自将科学的秘密放在宇宙中。但很多所谓科学的事，其实不是什么，只是未

证实的理论。任何这些违反圣经的假设，都应该被抛弃。

六21 保罗知道有好些自称为基督徒的，已接纳这些错误的教训，并且已偏离了真道。结尾的几节经文将一些大危机如智慧主义、理性主义、现代主义、自由主义，并所有其它主义都放在我们眼前。这些主义或是轻视基督，或是冲淡基督的道理。

愿恩惠常与你们同在。这祝福是保罗的「商标」，因为只有神的恩惠才能保守祂的百姓在「狭路」上走过。阿们。

## 评注

<sup>1</sup> (简介) 节录自L'Église Chrétienne, 页95, 苏理曼 (G. Salmon),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Books of the New Testament, 页413。

<sup>2</sup> (一8) 金尔 (G. King), A Leader Led, 页25。

<sup>3</sup> (一16) 凯理 (W. Kelly), An Exposition of the Two Epistles to Timothy, 页22。

<sup>4</sup> (一19) 史咸顿 (H. Smith), 出处不详。

<sup>5</sup> (一20) 希腊字blasphemeo (诽谤, 亵渎) 用在神和人两者, 英文的转化字只是形容神和圣物。

<sup>6</sup> (二9) 屈梭多模 (J. Chrysostom), 由普林姆 (A.

Plummer) 引述, The Pastoral Epistles, 页101。

<sup>7</sup> (二15) 李尼 (Lilley), 出处不详。

<sup>8</sup> (三2) 持这观念的基督徒强调, 长老对一个女人的忠心在希腊文的结构里暗示了: a one-woman-kind-of-man (只有一个女人的那类男人)。

<sup>9</sup> (三3) 因为执事必须不是贪财的人 (三8), 看来保罗不似删除了这个特性, 作为担负更多责任的长老的条件。

<sup>10</sup> (三11) 可能在这早期时代, 仍没有女人在教会当这职务。参看 R yrie Study Bible, NKJV, 页1850。

<sup>11</sup> (三16) 达秘 (J. N. Darby), Notes of a Lecture on Titus 2:11-14, The Collected Writings of J. N. Darby, VII: 333。

<sup>12</sup> (三16) 神、基督、圣灵等神圣之名在古代的手抄本是简写的。希腊字神的简写看来好象在who (即「谁」) 这字上, 加一划短平划, 用以分辨theta和omicron和其它在这字上有划的字, 以表示这是一个简写字。手抄本用不同的God (即「神」) 字 (传统文本和主要文本) 或who (NU文本) 和which。我们接受英王钦定本和新英王钦定本所用的传统和主要手抄本的用法。

<sup>13</sup> (四3) 艾蒂夫人 (M. B. Eddy), Science and Health with Key to the Scriptures, 页64,65。

<sup>14</sup> (四10) 批判性 (NU) 文本认为是这样的: 「我们劳苦并力争。」

<sup>15</sup> (四12) 金尔 (King), Leader, 页79。

<sup>16</sup> (五4) 最古老和主要的手抄本没有「好的和」在「可悦纳的」之前, 简短的读法无疑是较贴近原文。

<sup>17</sup> (五16) 本节在NU文本中省略了信主的男人一句。这可能是意外, 看来保罗不会写下, 照顾这些寡妇只是信主的妇女的责任。

<sup>18</sup> (六4) 蓝斯基 (R. C. H. Lenski), The Interpretation of St. Paul's Epistles to the Thessalonians, to Timothy, to Titus and to Philemon, 页700。

<sup>19</sup> (六5) 同上, 页701,702。

<sup>20</sup> (六5) NU文本省略这句话。

<sup>21</sup> (六7) 白斯 (Bates), 出处不详。

<sup>22</sup> (六9) 伯恩斯 (A. Barnes), Notes on the New Testament: Thessalonians, Timothy, Titus, Philemon, 页199。

<sup>23</sup> (六10) 赖尔 (J. C. Ryle), Practical Religion, 页215。

<sup>24</sup> (六10) 择自有关已故的Howard Hughes的新闻报导。

<sup>25</sup> (六20) 慕尔 (H. C. G. Moule), Studies in II Timothy, 页91。

<sup>26</sup> (六20) 拉丁文Scientia一字简单地是指「知识」, 现在英文的转化字「科学」(Science) (1611版本), 意义比较狭窄, 所以新英王钦定本有所更改。